

2021 年度

龙岩市市场监督管理

局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部门主要职责	1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5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6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16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6
二、收入决算表	17
三、支出决算表	18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20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2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24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26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26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7
--------------------------	----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27
----------------------------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7
----------------------	----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8
---------------------------	----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1
-----------------------------	----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1
-----------------------------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2
-----------------------------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明.....	32
------------------------------------	----

七、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33
-----------------	----

八、其他重要事项情况明.....	34
------------------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35
-----------------	----

第五部分 附件	37
---------------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根据《龙岩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龙岩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岩委办发〔2019〕18号），市市场监管局的主要职责是：

（一）负责市场综合监督管理和知识产权管理。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市场监督管理和知识产权的法律法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拟订市场监督管理和知识产权相关政策措施、标准，组织推进质量强市战略、品牌战略、食品药品安全战略、标准化战略和知识产权战略，拟订并组织实施有关规划，规范和维护市场秩序，营造诚实守信、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

（二）负责市场主体统一登记注册和市场监督管理相关行政审批工作。组织指导全市各类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和从事经营活动的单位、个体工商户以及外国（地区）企业常驻代表机构等市场主体的登记注册工作。建立市场主体信息公示和共享机制，依法公示和共享有关信息，加强信用监管，推动市场主体信用体系建设。依法开展行政审批工作。指导市个私协会工作。

（三）负责组织和指导市场监督管理，以及有关知识产权综合执法工作。推动实行统一的市场监督管理。组织指导查处违反市场监督管理和知识产权法律、法规、规章的行为，查处督办辖区内的重大违法案件。规范市场监督管理和知识产权行政执法行为。

（四）依法负责有关反垄断工作。统筹推进竞争政策实施，组织实施公平竞争审查制度。依法对全市经营者集中行为进行监督，并依据委托开展调查。指导我市企业在国外的反垄断应诉工作。

（五）负责监督管理市场秩序。依法监督管理市场交易、网络商品交易及有关服务的行为。组织指导查处价格收费违法违规、不正当竞争、违法直销传销、侵犯商标专利知识产权和制售假冒伪劣行为。指导广告业发展，监督管理广告活动。依法查处市场监管部门职能相关的无照无证生产经营行为。承担市打击侵犯知识产权和制售假冒伪劣商品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日常工作。

（六）负责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指导消费者咨询与投诉、举报的受理和处理，负责市场监督管理投诉举报网络体系建设与管理，保护经营者、消费者合法权益。依法统一受理和调处消费者投诉、质量监督举报、食品药品投诉、知识产权投诉和价格举报。指导市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开展消费维权工作。

（七）负责宏观质量管理。组织实施质量发展的制度措施。统筹全市质量基础设施的协同服务与应用工作，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重大工程设备质量监理制度，依法开展重大产品质量事故调查，贯彻实施缺陷产品召回制度，监督管理产品防伪工作。

（八）负责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管理产品质量安全风险监控、监督抽查工作。组织实施质量分级制度、质量安全追溯制度。负责工业产品生产许可管理。负责棉花等纤维质量监督工作。

（九）负责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综合管理特种设备安全监察、监督、风险防范工作，监督检查高耗能特种设备节能标准和锅炉环节环境保护标准的执行情况。依法承担特种设备安全事故调查工作。

（十）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协调。统筹指导全市食品安全工作。拟订全市食品安全工作规划、食品安全监管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食品安全应急体系建设，组织指导较大食品安全事件应急处置和调查处理工作。建立食品安全信息统一公布制度，依法公布食品安全信息。承担市食品安全委员会日常工作。

（十一）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依法承担食品生产、流通、消费全过程的监督管理。建设食品安全隐患排查治理机制并组织实施，防范区域性、系统性食品安全风

险。推动建立食品生产经营者落实主体责任的机制，健全食品安全追溯体系。组织开展食品安全监督抽检、风险监测、核查处置和风险预警、风险交流工作。组织实施特殊食品监督管理。

（十二）负责统一管理计量工作。贯彻执行国家计量制度，推行法定计量单位，依职责管理计量器具及量值传递、溯源和比对工作。规范、监督商品量和市场计量行为。

（十三）负责统一管理标准化工作。协调部门和全市标准化工作。依法管理市级地方标准。协调指导团体标准、企业标准制定工作。管理商品条码工作。

（十四）负责统一管理认证认可与检验检测工作。组织实施国家认证认可与检验检测监督管理的制度措施。指导规范全市认证认可与检验检测行业发展。依法监督管理全市认证认可与检验检测活动。

（十五）负责知识产权工作。推动知识产权强国战略在我市的落实。负责保护知识产权，推动建设知识产权保护体系。组织指导知识产权行政执法、维权援助、纠纷调处、预警和涉外保护等工作。负责促进知识产权运用，拟订实施知识产权激励奖励制度、知识产权转化运用和交易运营政策措施。指导知识产权无形资产评估、审查评议工

作。指导推进知识产权公共服务体系和平台建设，推动知识产权信息的传播利用。

（十六）负责药品零售、使用，医疗器械经营使用和化妆品经营质量安全管理。贯彻执行国家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的法律、法规和规章。负责组织实施药品零售、使用和医疗器械经营使用、化妆品经营环节的质量监督检查。依法承担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质量安全应急管理工作。

（十七）负责监督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标准和分类管理制度的实施。协助监督问题产品召回和处置，组织指导药品不良反应、医疗器械不良事件和化妆品不良反应的监测相关工作。

（十八）负责市场监督管理科技和信息化建设、新闻宣传。按规定承担技术性贸易措施有关工作。

（十九）负责开展市场监管执法队伍、从业人员的安全宣传、教育、培训，加强执法队伍能力建设，配合上级部门实施相关专业执业资格工作。

（二十）按规定承担安全生产方面有关职责。

（二十一）完成市委和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市市场监管部门包括 29 个机关行政科室、1 个派出机构及 8 个下属单位，其中：列入 2021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在职人数
龙岩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行政单位	125
龙岩市食品药品检验检测中心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38
龙岩市食品药品执法支队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19
龙岩市食品药品认证审评和药品不良反应监测中心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14
龙岩市产品质量检验所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38
龙岩市计量所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34
龙岩市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审查技术中心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4
龙岩市质量技术监督稽查支队	行政单位	11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2021 年，市场监管部门主要任务是：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福建考察时重要讲话精神，按照市委、市政府和上级市场监管部门工作部署，坚持抓防控、优环境、促发展、保安全、守底线。围绕上述任务，重点完成了以下工作：

（一）疫情防控毫不松懈。一是始终绷紧防控之弦。局党组高度重视疫情防控工作，从强化思想认识、健全制度着手，今年以来组织传达学习疫情防控相关文件、会议

精神 15 场次，召开全体干部疫情防控布置工作会议 5 场次。从本单位严起，建立单位日常防控制度，对 1 名违反疫情防控有关规定的干部进行严肃处理。同时，建立局领导挂钩各县（市、区）督查制度，对落实疫情防控责任及重点领域、重点行业人员开展常态化督查 6 次。**二是强化集中监管仓建设。**从市疫情防控专题会召开到建成泰华冷链集中监管仓仅用 21 天。打造的进口冷链食品集中监管仓智慧监管系统入选全省系统“智慧监管”十大优秀案例。目前，全市已建成集中监管仓 7 个。截至 10 月 7 日，全市各监管仓已入库 143 批次 42068 件 958.17 吨进口冷链食品，进行无害化处理 35 件 6.42 吨。**三是落实全流程闭环管控措施。**严格按照“谁拆开一层包装谁就要负责做一次核酸检测和消毒”要求，落实“全检测、全消毒、全追溯”闭环管控措施，对重点人群的核酸检测做到“应检尽检”、疫苗接种做到“应接尽接”，摸清全市现有进口冷链食品经营企业 61 户 480 人，疫苗接种率 100%。对从业人员及可能接触检测阳性物品和环境的人员核酸检测 9637 批次、进口冷链食品 5064 批次、农贸市场外环境 13289 批次。制定下发《应对新冠肺炎疫情防控药械监管工作方案》，持续加强新冠疫苗、应急储备医疗物资、疫情防控药械等质量安全监管，落实防控“四类”药品监测工作，向当地疫情防控指挥部上报购药人员信息登记 13 万余条，为疫情防控提供支持。强化防控执法检查，共检查单位

7231 家次，立案 31 起，罚没 27.09 万元。今年以来，及时果断有效处置 2 起涉疫产品流入龙岩事件。

（二）营商环境持续优化。及时召开优化营商环境工作推进会，梳理了企业开办、市场监管、知识产权保护运用等三个方面存在的 18 个问题，并提出了针对性的破解措施，积极推行“妈妈式服务”，持续优化营商环境。**一是优化企业开办。**在全省率先推行“三个一”举措（一张表单、一个平台、一流服务），实现企业开办跑动趟数由 7 趟减为 1 趟，在各类文书签字由 7 次减为 1 次，开办材料由 32 份减少为 21 份，该经验做法被《福建日报》刊载宣传。深化“放管服”改革，调整下放 4 类低风险食品生产许可审批权限，进一步提升审批效率。截至 2021 年 9 月底，全市登记市场主体 880925 户，比增 184.96%；全市新登记市场主体 514873 户，比增 1410.16%。**二是推进质量提升。**引导企业建立首席质量官制度，明确企业内部关键岗位质量责任，督促企业落实产品质量主体责任。开展全市“计量服务实体经济三年行动”，今年以来强制检定计量器具 48354 台件，开展校准等非强制检定计量器具 12131 台件，检定、校准各类医疗计量器具 2.9 万台件，提升计量服务水平，市计量所被成功列入中央财政支持的服务中小企业高质量发展公共服务示范平台。扎实开展小微企业质量管理体系认证提升行动，在连城县 22 家企业开展试点工作。全力推荐申报标准化试点工作，“福建龙岩

新罗办税服务标准化试点”获国家总局和国家标准委批准成为全国首个税务服务大厅国家综合标准化试点；“龙岩爱依商务服务有限公司”经国家商务部、市场监管总局评审，成功获评为国家级服务业标准化试点企业，是全国母婴行业唯一入选企业。三是强化知识产权创造、保护和运用。提升知识产权创造运用质量，深化知识产权与金融的深度融合，在全省率先以知识产权质押方式为龙岩“知创型”中小微企业配置 10 亿元专项集中授信，上半年我市专利权质押贷款额度 2.67 亿元，在全省排名第五，切实帮助中小微企业降本增资、纾困发展。提升知识产权保护效果，实施“蓝天”行动，严厉打击商标恶意注册、抢注、囤积行为，将商标代理机构的监管纳入“双随机一公开”。提升知识产权服务水平，所有知识产权服务事项入驻市县行政服务中心惠企窗口，实现知识产权业务高效、便利办结。优化商标服务，设立商标注册申请受理窗口，为国家知识产权局委托设立的全省 5 家地市级商标受理窗口之一。全方位优化服务，强化地理标志运用促进工程，以“商标富农”助力乡村振兴。

（三）监管效能稳步提升。一是深入推动反垄断和反不正当竞争。开展重点领域反不正当竞争专项执法行动，全市系统立案查处不正当竞争案件 12 起，罚没 219.45 万元，分别占全省同类型案件总数的 12.6%、罚没总数的 31.3%，执法成效处全省前列。创新开展公平竞争审查工

作，与市大数据局协同落实将“公平竞争审查”流程嵌入市政府公文办理系统，初步实现公平竞争审查程序电子化、流程可追溯，进一步督促政策措施制定机关按照“谁制定、谁审查”原则履行公平竞争审查义务，有效降低行政垄断风险。龙岩是全省首个在政府办公系统中运用公平竞争审查电子技术的地级市。二是**规范市场秩序**。深入开展涉企违规收费治理专项行动，对水电气、商业银行、交通物流等领域开展抽查，进一步推动企业降本减负。针对片仔癀、天价岩茶、高端白酒、经营性停车场等加大价格监管力度，发布停车场收费“十个清”“十个不”倡议，组织抽查行业协会商会收费，有效遏制价格乱象。加大互联网广告监管力度，保持整治虚假违法广告的高压态势，我市报送的两个案例被省局选用为2021年第一批全省虚假违法广告典型案例。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我局被省局、市委市政府评为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先进集体，新罗区局作为我市系统代表被国家总局表彰为全国市场监管系统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成绩突出集体。深入推动12315与12345“e龙岩”并轨双运行，建立健全“e龙岩”互动板块运行机制，实现查阅率、回复率、满意率

“三率”100%，我局在总局组织开展的2020年度12315效能评价工作中，获得优秀等次，在全国市级市场监管部门中排名第34名。三是**加强综合执法**。制定出台《龙岩市市场监管局关于进一步规范融合办案实施意见》，明确案

件统一由综合执法支队负责办理，实行“一支队伍管执法”。召开全市食品安全和“双打”工作专题会议，会后严格按照项目化推进工作机制，抓好全市食品安全和“双打”工作。深化民生领域查办案件“铁拳”行动，推进“食品生产环节‘两超一非’”“规范校外培训”“校园及周边食品安全”等“点题整治”工作，今年以来我局查处违法案件 32 件、罚没款 380.19 万元、入库 508 万元。综合执法支队查办的某公司未经许可销售未经注册的第三类医疗器械案被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南方医药经济研究所汇编纳入《药械网络销售监管典型案例集》。

（四）安全底线牢牢坚守。一是加强食品安全监管。顺利推进治理“餐桌污染”、建设“食品放心工程”工作，《龙岩市加强食品安全工作的若干措施》在全市范围内得到较好贯彻落实。超额完成餐饮服务食品安全“百千万”培训任务。持续推进省、市级餐饮服务“互联网+明厨亮灶”示范单位创建工作。着力推动食品安全“一品一码”信息化建设，试点建设龙岩市食用农产品“一品一码”追溯平台，实现龙岩市进口冷链食品智慧监管系统与省食品安全“一品一码”平台数据互通。强化入网餐饮服务提供者线下检查，今年以来检查入网餐饮服务提供者 2642 家次，下达责令改正通知书 76 份，下线 581 家。夯实食品监管基础，在全市开展市级食品安全社会共治示范街创建，推行食品小作坊集中加工区试点建设。积极推进

智慧餐饮监管，联合美团举办“新餐饮、中国行”社会共治签约仪式暨“食安封签”投放启动仪式，利用“互联网+大数据”监管手段，加强对网络订餐食品安全管理，切实推动我市食品安全形势稳中向好发展。今年我局被国务院食品安全委员会评为全国食品安全工作先进集体，校园及周边食品安全整治经验做法被省市场监管局推荐参评“健康中国行动”先进典型经验案例。当前，拟推荐食品流通科参加“全国市场监管卫士”先进集体评选。

二是加强药品安全监管。组织开展麻精药品和含特殊药品复方制剂、新冠病毒疫苗、药品流通环节、国家集中采购中选使用品种、含兴奋剂药品、药品网络销售专项整治等8个专项整治行动，落实药品质量安全主体责任，依法严厉查处违法违规行。全市共检查单位3956家次，要求整改158家次，共立案查处“两品一械”违法案件135件，化妆品执法力度取得较大突破，查处案件78件，同比大幅增长。加强不良反应监测工作，共上报“两品一械”报告2596份，龙岩药品不良反应监测工作得到国家药监局通报表扬。不断加大与省药监局的沟通协调力度，出台扶持医疗器械产业发展相关政策，加强对医疗器械生产企业的帮扶指导，推动“闽西医疗器械产业园”建设取得新成效，长汀县共签约引进的49家医疗器械生产企业，已有11家生产企业同时取得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和产品注册证，24家生产企业已取得医疗器械一类生产备案。

三是加强产品质

量安全监管。探索创建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获证企业产品质量安全信用风险分类监管新机制，制定出台了《重点工业产品生产企业质量安全信用风险分级分类监管规范》。组织技术专家修订完善《危险化学品现场检查作业指导书》，规范基层市场监管部门危化品获证企业现场检查工作。扎实做好产品质量监督抽检工作，截至9月30日，在全市范围内完成流通、生产及餐饮等环节的食品安全抽检监测任务2976批次，完成率80.28%；完成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抽样检验455批次，完成率72%；完成肥料、建筑材料、电除尘器高低压电源等工业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任务168批次，合格率98.2%。严格落实市政府开展成品油质量管控问题整改工作部署，牵头对全市加油站点开展成品油抽检全覆盖，巩固巡察整改成效。**四是加强特种设备安全监管。**扎实开展“安心乘梯守护行动”，深入推动96196电梯智慧监管平台建设，打造了电梯智慧监管“一库一图四模块”，有效提升电梯困人救援效率和安全运行质量，应急救援平均到场时间12.3分钟，比国家规定用时减少17.7分钟，现场实施救援平均用时5.1分钟，电梯智慧监管工作位居全省前列。扎实开展特种设备安全专项整治，认真汲取湖北十堰燃气爆炸事故，开展燃气隐患排查43家次、压力管道信息排查整治1407家次，全力化解安全隐患。

（五）党的建设持续加强。一是精心部署开展党史学习教育。通过集中学习研讨、宣传发动、学习培训、专题讲座、观看视频、现场教学等多种形式，扎实推进党史学习教育走深走实。组织党组中心组理论学习 21 次，开展交流研讨 8 次，举办 1 次为期 3 天的专题读书班；举办专题讲座 7 场，充分利用闽西红色资源，开展现场学习 16 场次；开展庆祝建党 100 周年系列活动，举办 1 场党史知识竞赛，举办红色故事宣讲 3 场次，组织观看红色影剧 5 场次，举行“光荣在党 50 年”纪念章颁发仪式，召开庆祝建党 100 周年暨“两优一先”表彰大会，激励全局广大党员干部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动作为、砥砺前行。结合开展“再学习、再调研、再落实”活动和“我为群众办实事”活动，建立 6 项“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制定项目清单，围绕难点、堵点问题，组织开展 11 个课题调研工作，帮助企业累计解决问题 12 个，切实推动党史学习教育学习成果转化。

二是深化模范机关和党建品牌创建活动。组织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我为党旗添光彩”志愿服务活动，与锦山社区结对共建，以金茂体育公园壹号小区党支部建设为载体，帮助小区完善党群服务站建设，实现党建引领社区治理。与新时代文明实践点长汀县店头街开展结对共建活动，提出“1+1+N”共建共创模式，制定 1 个方案，建立 1 支“市场卫士、服务先锋”志愿服务队

伍，多方携手共创，助力店头街打造“诚信示范街”，并组织志愿服务队向店头街经营户发放宣传材料，讲解食品安全、诚信经营等相关知识，2021年7月我局被省市场监管局表彰为非公党建工作先进集体。充分发挥全国文明单位在精神文明创建中的标杆作用，先后两次召开全国文明城市创建工作推进会，开展消费维权、科普宣传、环境清洁、文明劝导、无偿献血等志愿服务21场次，发放宣传资料700余册，自觉推动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工作任务落到实处。疫情防控期间，各党支部和全体党员干部职工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严格贯彻落实疫情防控各项规定措施，立足市场监管职能，加强监督执法，开展志愿服务，抓紧抓实疫情防控各项工作，让党旗在基层一线高高飘扬。

三是抓实抓细巡察整改工作。严格对照巡察反馈问题和意见建议，精心制订整改措施161条，全面完成巡察反馈的46个问题整改工作。以巡察整改为契机，修订完善30项工作制度，把整改成果转化为制度优势和治理效能。积极配合营商环境专项巡察，强化优化营商环境的政治自觉，全面对标先进，补齐我市营商环境建设的短板不足。

四是着力提振干部干事创业精气神。鲜明树立重实干重实绩的导向，制定出台《龙岩市市场监管局公务员（参公）职级管理制度（试行）》《龙岩市市场监管局工作人员平时考核实施方案（试行）》等

制度，今年以来，调整干部 3 批次，其中提任干部 5 人，
公务员（参公）职级晋升 30 人，不断提振干部干事创业精
气神。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部门：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8,801.0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614.7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495.76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经营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2.5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其他收入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29.04
		九、卫生健康支出	339.63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71.01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0.00

		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9,296.81	本年支出合计	9,856.9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结余分配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1,157.12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7.00
总计	10,453.93	总计	10,453.93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事业收 入	经营 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 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9,296.81	8,801.05	0.00	495.76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 务支出	8,055.93	7,596.28	0	459.65	0	0	0
20114			知识产权事 务	22.00	22.00	0	0	0	0	0
2011499			其他知 识产权事务 支出	22.00	22.00	0	0	0	0	0
20138			市场监督管 理事务	8,033.93	7,574.28	0	459.65	0	0	0
2013801			行政运行	3,593.19	3,593.19	0	0	0	0	0
2013802			一般行政 管理事务	287.46	287.46	0	0	0	0	0
2013804			市场主体 管理	207.26	207.26	0	0	0	0	0
2013810			质量基础	20.00	20.00	0	0	0	0	0
2013812			药品事务	187.35	187.35	0	0	0	0	0
2013816			食品安全 监管	395.61	395.61	0	0	0	0	0
2013850			事业运行	2,818.04	2,388.11	0	429.93	0	0	0

2013899	其他市场 监督管理事 务	525.02	495.30	0	29.72	0	0	0
206	科学技术支 出	2.50	2.50	0	0	0	0	0
20604	技术与研 究与开发	2.50	2.50	0	0	0	0	0
2060499	其他技术 研究与开发 支出	2.50	2.50	0	0	0	0	0
208	社会保障和 就业支出	629.02	593.38	0	35.64	0	0	0
20805	行政事业单 位养老支出	591.38	555.74	0	35.64	0	0	0
2080501	行政单位 离退休	116.32	116.32	0	0	0	0	0
2080502	事业单位 离退休	71.01	35.37	0	35.64	0	0	0
2080505	机关事业 单位基本养 老保险缴费 支出	352.94	352.94	0	0	0	0	0
2080506	机关事业 单位职业年 金缴费支出	51.11	51.11	0	0	0	0	0
20808	抚恤	37.64	37.64	0	0	0	0	0
2080801	死亡抚恤	37.64	37.64	0	0	0	0	0
210	卫生健康支 出	338.34	338.34	0	0	0	0	0
21011	行政事业单 位医疗	338.34	338.34	0	0	0	0	0
2101101	行政单位 医疗	180.49	180.49	0	0	0	0	0
2101102	事业单位 医疗	157.85	157.85	0	0	0	0	0
221	住房保障支 出	271.01	270.53	0	0.48	0	0	0
22102	住房改革支 出	271.01	270.53	0	0.48	0	0	0
2210201	住房公积 金	271.01	270.53	0	0.48	0	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部门：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项目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类	款	项						
	类	款	项	合计	9,856.93	7,817.14	2,039.79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614.74	6,577.47	2,037.28	0	0	0
20114			知识产权事务	30.94	0	30.94	0	0	0
2011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63	0	0.63	0	0	0
2011499			其他知识产权事务支出	30.31	0	30.31	0	0	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8,583.80	6,577.47	2,006.34	0	0	0
2013801			行政运行	3,814.03	3,814.03	0	0	0	0
2013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89.57	0	289.57	0	0	0
2013804			市场主体管理	292.94	0	292.94	0	0	0
2013810			质量基础	20.00	0	20.00	0	0	0
2013812			药品事务	475.11	0	475.11	0	0	0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395.61	0	395.61	0	0	0
2013850			事业运行	2,765.91	2,761.51	4.40	0	0	0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530.63	1.93	528.71	0	0	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50	0	2.50	0	0	0
20604			研究与开发	2.50	0	2.50	0	0	0
2060499			其他研究与开	2.50	0	2.50	0	0	0

	发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29.04	629.04	0	0	0	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91.40	591.40	0	0	0	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16.32	116.32	0	0	0	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71.01	71.01	0	0	0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52.96	352.96	0	0	0	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1.11	51.11	0	0	0	0
20808	抚恤	37.64	37.64	0	0	0	0
2080801	死亡抚恤	37.64	37.64	0	0	0	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39.63	339.63	0	0	0	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39.63	339.63	0	0	0	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81.65	181.65	0	0	0	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57.98	157.98	0	0	0	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71.01	271.01	0	0	0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71.01	271.01	0	0	0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71.01	271.01	0	0	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金 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8,801.0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195.31	8,195.31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0.00	0.00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0.00	0.00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2.50	2.50	0.00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0.00	0.00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93.40	593.40	0.00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339.63	339.63	0.00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70.53	270.53	0.00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8,801.05	本年支出合计	9,401.37	9,401.37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64.67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4.35	64.35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664.6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总计	9,465.72	总计	9,465.72	9,465.72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9,401.37	7,398.37	2,002.9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195.30	6,194.81	2,000.49
20114	知识产权事务	30.94	0	30.94

2011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63	0	0.63
2011499	其他知识产权事务支出	30.31	0	30.31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8,164.36	6,194.81	1,969.55
2013801	行政运行	3,803.47	3,803.47	0
2013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89.57	0	289.57
2013804	市场主体管理	292.94	0	292.94
2013810	质量基础	20.00	0	20.00
2013812	药品事务	475.11	0	475.11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395.61	0	395.61
2013850	事业运行	2,391.34	2,391.34	0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496.32	0	496.32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50	0	2.50
20604	研究与开发	2.50	0	2.50
2060499	其他研究与开发支出	2.50	0	2.5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93.40	593.40	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55.76	555.76	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16.32	116.32	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5.37	35.37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52.96	352.96	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1.11	51.11	0
20808	抚恤	37.64	37.64	0
2080801	死亡抚恤	37.64	37.64	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39.63	339.63	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39.63	339.63	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81.65	181.65	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57.98	157.98	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70.53	270.53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70.53	270.53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70.53	270.53	0
---------	-------	--------	--------	---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754.2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40.24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265.62	30201	办公费	63.03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2	津贴补贴	596.11	30202	印刷费	4.21	310	资本性支出	33.92
30103	奖金	1,826.87	30203	咨询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25.26	30204	手续费	0.29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8.92
30107	绩效工资	428.58	30205	水费	4.3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48.88	30206	电费	43.4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1.11	30207	邮电费	65.91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9.80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12.15	30209	物业管理费	85.46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6.30	30211	差旅费	65.45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487.0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14	医疗	0.00	30213	维修	11.46	31011	地上附着	0.00

	费			(护) 费			物和青苗 补偿	
30199	其他 工资福 利支出	276.57	30214	租赁费	2.89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	对个人 和家庭 的补助	469.95	30215	会议费	0.89	31013	公务用车 购置	25.00
30301	离休 费	10.50	30216	培训费	30.10	31019	其他交通 工具购置	0.00
30302	退休 费	8.84	30217	公务接待 费	4.97	31021	文物和陈 列品购置	0.00
30303	退职 (役) 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 费	2.14	31022	无形资产 购置	0.00
30304	抚恤 金	34.60	30224	被装购置 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 性支出	0.00
30305	生活 补助	9.92	30225	专用燃料 费	0.00	312	对企业补 助	0.00
30306	救济 费	0.00	30226	劳务费	334.52	31201	资本金注 入	0.00
30307	医疗 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 费	5.86	31203	政府投资 基金股权 投资	0.00
30308	助学 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71.47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309	奖励 金	16.91	30229	福利费	3.99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310	个人 农业生 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47.57	31299	其他对企 业补助	0.00
30311	代缴 社会保 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 费用	19.83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 对个人 和家庭 的补助	389.17	30240	税金及附 加费用	11.70	39906	赠与	0.00
			30299	其他商品 和服务支 出	260.79	39907	国家赔偿 费用支出	0.00
			307	债务利息 及费用支 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 营利组织 和群众性 自治组织 补贴	0.00
			30701	国内债务 付息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702	国外债务 付息	0.00			
人员经费合计		6,224.22	公用经费合计					1174.1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公开 07 表
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1	80.40
1. 因公出国（境）费	2	0.0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75.43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25.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50.43
3. 公务接待费	6	4.9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 转和结 余	本年收 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4	7	8	11	12
			合计						

注：本部门 2021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部门 2021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本部门年初结转和结余 1,157.12 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万元，本年收入 9,296.81 万元，本年支出 9,856.93 万元，结余分配 0.0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597.00 万元。

（一）2021 年收入 9,296.81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887.46 万元，增长 10.55%，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8,801.05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
4. 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
5. 事业收入 495.76 万元。
6. 经营收入 0.00 万元。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
8. 其他收入 0.00 万元。

（二）2021 年支出 9,856.93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320.59 万元，增长 15.47%，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7,817.14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6,353.20 万元，公用支出 1,463.94 万元。
2. 项目支出 2,039.79 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
4. 经营支出 0.00 万元。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9,401.37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601.66 万元，增长 20.53%，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2011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知识产权事务）支出 0.63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01.81 万元，下降

99.39%。主要原因 2021 年度知识产权专项并入市场监管专项。

（二）2011499 其他知识产权事务支出 30.3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9.12 万元，增长 43.04%。主要原因是省级下达 2021 年度国内授权专利资助资金。

（三）2013801 行政运行（市场监管事务）3803.47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378.75 万元，增长 11.06%。主要原因是 2021 年度省级文明奖增加一个月以及获得全国文明单位增发一个月文明奖。

（四）2013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89.57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07.84 万元，增长 254.3%。主要原因是省局下达我局产品质量监督、计量建标都市场监管业务专项资金 186.8 万元。

（五）2013804 市场主体管理 292.9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69.77 万元，下降 36.69%。主要原因是部分资金从该科目调整到一般行政管理事务科目。

（六）2013810 质量基础 2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0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 2021 年度省局下达标准化奖补资金。

（七）2013812 药品事务 475.1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01.08 万元，增长 73.38%。主要原因是药检中心支付药品检测设备款。

（八）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395.6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316.61 万元，增长 400.77%。主要原因是增加进口冷链监管仓建设资金 200 万元，省局下达 2020 年度食品抽检补助经费 100.13 万元。

（九）2013850 事业运行 2391.3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365.96 万元，增长 18.07%。主要原因是 2021 年度省级文明奖增加一个月以及获得全国文明单位增发一个月文明奖。

（十）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496.3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473.77 万元，增长 210.1%。主要原因是 2021 年度对企业补助由转移支付改为我局直接补助给企业。

（十一）2060499 其他技术与开发支出 2.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7.15 万元，下降 74.09%。主要原因是科研项目减少。

（十二）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16.3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6.68 万元，增长 29.76%。主要原因是 2021 年度省级文明奖增加一个月以及获得全国文明单位增发一个月文明奖。

（十三）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5.37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2.76 万元，下降 7.24%。主要原因是因资金不足，部分下属单位退休事业人员奖金减半发放。

（十四）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52.9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2.5 万元，下降 0.7%。主要原因是 2021 年度减少 12 人。

（十五）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1.1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8.86 万元，下降 26.95%。主要原因是 2021 年度退休人员比上年度少。

（十六）2080801 死亡抚恤 37.6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6.48 万元，增长 20.8%。主要原因是 2021 年死亡人数增加 1 个。

（十七）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81.6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5.74 万元，下降 3.06%。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

（十八）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57.98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32 万元，下降 0.83%。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

（十九）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70.53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0.81 万元，下降 3.84%。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7,398.37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6,224.2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1,174.1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公务用车购置。

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 80.40 万元，比本年预算的 122.43 万元下降 34.33%。主要原因是厉行节

约，严控“三公”经费开支。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本年预算 0 万元，与上年持平。全年安排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团组 0 个，参加其他部门出国团组 0 个；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 0 人次。主要是 2021 年度无因公出国（境）。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75.43 万元，比本年预算的 100 万元下降 24.57%，主要是公务用车只能用于执法执勤，其他公务活动都通过公务平台租车，导致公务用车运行费减少。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25.00 万元，比本年预算的 25 万元一致，2021 年公务用车购置 1 辆，无差异。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50.43 万元，比本年预算的 75 万元下降 33.23%，主要是公务用车只能用于执法执勤，其他公务活动都通过公务平台租车，导致公务用车运行费减少。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25 辆。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4.97 万元，比本年预算的 22.43 万元下降 77.84%。主要是公务接待减少，同时厉行节约，接待标准略有下降，累计接待 78 批次、452 人次。

七、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1 年度 12 个项目实施单位自评，分别是电梯应急中心建设及运营，

市场监管工作经费，市场监管专项经费，提前下达 2021 年市场监管经费，提前下达 2021 年市场监管经费-3，新罗区市场监管补助资金，药品监管补助资金，药品检验检测能力建设费用，食品安全监管经费，冷链库监管系统，市政府质量奖、标准化、专利奖补经费，专利发展、标准化、商标品牌奖补经费，共涉及财政拨款资金资金 2889.15 万元。《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附件）

对 4 个项目实施部门评价，分别是食品安全监管经费，冷链库监管系统，市政府质量奖、标准化、专利奖补经费，专利发展、标准化、商标品牌奖补经费项目，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 678.58 万元，4 个项目评价结果等次均为“优”。（《项目支出部门绩效评价报告》详见附件）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1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905.37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下降 4.11%，主要是：建设节约型机关。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 2021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335.17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562.32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27.26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745.6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298.24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7.23%，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840.25 万元，占授

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64.72%；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95.05%。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25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15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9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下属事业单位食品抽检、地磅检定等用车；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27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8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市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一、《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一）电梯应急中心建设及运营

项目支出绩效单位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电梯应急中心建设及运营		
主管部门	龙岩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龙岩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财务负责人	涂才香		项目负责人		吴宇川		
项目实施周期	2021 年 01 月 0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是否属于市级 出台政策的 关联项目		☒ 是 ☐ 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万 元) ①	全年预算 数 (万 元) ②	全年 执行 数 (万 元) ③	执行率		
					分值	执行率 ③/②	得分
	年度资金总 额	90	90	90	10	100%	10
	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	0	0	0	—	—	—
	基金预算拨 款	0	0	0	—	—	—
	财政专户管 理资金拨款	0	0	0	—	—	—
	结余结转资 金	0	0	0	—	—	—
	存量资金	0	0	0	—	—	—
	其他	0	0	0	—	—	—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一方面当应急救援指挥中心获悉乘客困梯等救援请求后，第一时间指挥并监督签约电梯维保单位按要求实施救援，对不能及时救援的依次分别启动就近的网络救援单位、119消防联动启动二、三级响应，最大程度缩短救援时间；另一方面接受群众有关电梯安全的咨询和投诉举报，信息化统计和分析电梯故障数据，发布风险监测预警信息，定期向社会公布电梯安全状况，发挥社会监督作用，促进电梯安全主体责任落实，实现电梯安全的动态监管和科学监管。					2021 年全年平台共应急处置困人故障 218 起、非困人故障 62 起，电梯咨询 79 起，解救被困人数 448 人，维保员到达现场平均用时 13 分钟，现场救援平均用时 4.5 分钟。其中由签约维保单位响应的一级救援 199 起，由网格化维保单位响应的二级救援 19 起，由消防兜底的三级救援 0 起。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目标	抽查特种设备生产、使用单位数量	反映特种设备日常监督工作情况	≥110.00 家	147	8	8	无
			特种设备生产、使用单位专项整治数量	反映开展特种设备生产、使用单位专项整治工作情况	≥5.00 项	5	8	8	无

		抽查电梯维 保单位数量	对电梯 维保单 位进行 抽查	≥44.00 家	43	8	7.82	无
		抽查电梯数 量	对我市 电梯的 维护运 行进行 监督抽 查情况	≥230.00 台	327	8	8	无
		龙岩市电梯 应急 96196 项目建设	实际电 梯电梯 应急 96196 项目建 设费用	≤90.00 万元	90	8	8	无
	质量 目 标	资金使用合 规性	合规使 用资金 金额÷ 预算金 额× 100%	≥80.00%	100	5	5	无

	时效目标	资金安排到位率	到位率 =到位 资金/ 年初预 算数 *100%	=80.00%	100	5	5	无
	效益指标	特种设备安全隐患整治率	当年已完成特种设备安全整治隐患件数/ 当年发现特种设备安全整治隐患件数 *100%	≥80.00%	99.85	30	30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目标	服务窗口群众满意效率	服务窗口群众评价满意件数 /窗口群众办事件数 *100%	>=80.00%	99.96	5	5	无
			目标群体满意度	计算方法：表示满意的人数 ÷参与满意度调查的目标人数 X100%	=80.00%	99.08	5	5	无
	总 分						100	99.82	
	自评等次：（优（S≥90）良（90>S≥80）中（80>S≥60）差（S<60））							优	
相关建议意见	存在问题								
	建议意见								
说明	无								

（二）食品安全监管经费

项目支出绩效单位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食品安全监管经费						
主管部门	龙岩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龙岩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财务负责人	涂才香		项目负责人		吴宇川		
项目实施周期	2021 年 01 月 01 日-2021 年 12 月 31 日		是否属于市级出台政策的关联项目		☒ 是 ☐ 否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万元）①	全年预算数（万元）②	全年执行数（万元）③	执行率		
					分值	执行率③/②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50	350	349.88	10	99.97	10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50	350	349.88	—	—	—
	基金预算拨款	0	0	0	—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拨款	0	0	0	—	—	—
	结余结转资金	0	0	0	—	—	—
	存量资金	0	0	0	—	—	—
	其他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加强食品药品质量安全监管，有效维护食品药品市场秩序、控制食品药品质量安全，保障辖区公众饮食用药安全。对全市“餐桌污染”进行治理，实现餐饮质量安全提升。					食品生产许可现场核查数 189 家，明厨亮灶考评验收 60 家，开展食品专项整治次数 6 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目标	食品生产许可现场核查数	实际核查家数	≥ 120.00 家	189	8	8	无
			明厨亮灶考评完成家数	实际完成考评验收示范单位	≥ 11.00 家	60	8	8	原报绩效目标是方案未出按上年数申报，实际方案定制数量为 60 家
			开展食品专项整治次数	实际完成食品专项整治次数	≥ 4.00 次	6	8	8	无
		质量目标	食品专项整治完成率	计算公式：实际食品专项整治次数 $\div$ 计划食品专项整治次数 $\times 100\%$	$\geq 90.00\%$	100	8	8	无

		明厨亮灶考评完成率	计算公式：实际明厨亮灶考评家数÷计划明厨亮灶考评家数×100%	>=90.00%	100	8	8	无	
		食品安全许可现场核查任务完成率	计算公式：实际完成现场核查家数÷计划完成现场核查家数×100%	>=80.00%	100	5	5	无	
		时效目标	资金安排到位率	到位率=到位资金/年初预算数*100%	=80.00%	100	5	5	无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目标	检查整改有效率	计算公式：本年检查整改有效数÷本年检查整改次数×100%	>=90.00%	100	25	25	无
		可持续影响目标	餐饮质量安全提升率	计算公式：根据当年明厨亮灶示范单位增长数÷上年明厨亮灶示范单位数×100%	>=10.00%	0	5	0	按实际情况填报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目标	公众对食品安全满意率	计算方法：公众满意及较满意数÷问卷调查总数X100% 标准 80%	>=80.00%	84.9	10	10	无
	总 分						100	95.0	
	自评等次：（优（S≥90）良（90＞S≥80）中（80＞S≥60）差（S<60））							优	
相关建议意见	存在问题								
	建议意见								
说明	无								

（三）冷链库监管系统

项目支出绩效单位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冷链库监管系统				
主管部门	龙岩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龙岩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财务负责人	涂才香		项目负责人	吴宇川	
项目实施周期	2021 年 01 月 01 日-2021 年 12 月 31 日		是否属于市级出台政策的关联项目	☒ 是 ☐ 否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万元）①	全年预算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数 (万元) ②	(万 元) ③		分值	执行 率 ③/ ②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0	200	200		10	100	10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00	200	200		—	—	—
			基金预算拨款	0	0	0		—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拨款	0	0	0		—	—	—
			结余结转资金	0	0	0		—	—	—
			存量资金	0	0	0		—	—	—
			其他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在龙岩中心城区依托龙岩市泰华实业公司建设进口冷链食品集中监管仓，包含六大系统：进口冻品集中仓管理系统、冷藏冷冻食品贮存备案系统、智慧冷库综合管理系统、食安冻品溯源管理系统、冻品冷库监管大数据分析系统、冻品信息查询公示系统。					2021年12月7日龙岩市市场监管局组织有关专家对《龙岩市进口冷链食品集中监管仓智慧监管系统项目》进行验收。与会专家听取了项目建设单位的情况介绍，审阅了相关资料、观看了系统演示。项目试运行稳定，专家组一致同意该项目通过验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目标	进口冻品集中仓管理系统	按实际建设进口冻品集中仓管理系统完成情况	1.00	1	6	6	无
		冷藏冷冻食品贮存备案系统	按实际建设冷藏冷冻食品贮存备案系统完成情况	1.00	1	6	6	无
		智慧冷库综合管理系统	实际建设智慧冷库综合管理系统完成情况	1.00	1	6	6	无
		食安冻品溯源管理系统	按实际建设食安冻品溯源管理系统完成情况	1.00	1	6	6	无
		冻品冷库监管大数据分析系统	按实际建设冻品冷库监管大数据分析系统完成情况	1.00	1	6	6	无
		冻品信息查询公示系统	按实际建设冻品信息查询公示系统完成情况	1.00	1	6	6	无
	时效目标	资金安排到位率	到位率=到位资金/年初预算数*100%	80.00	100	7	7	无

		成本目标	资金实际支出率	计算方法：实际支出资金/预算资金*100%	80.00	100	7	7	无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目标	系统建设完成率	计算方式：已建立的冷链食品集中监管仓系统/计划建立的监管系统*100%	70.00	100	30	30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目标	监管单位对冷链系统建设完成情况满意率	计算方法：监管单位满意及较满意数÷问卷调查总数 X100%	80.00	95	10	10	无
	总 分						100	100.0	
	自评等次：（优（S≥90）良（90＞S≥80）中（80＞S≥60）差（S<60））							优	
相关建议意见	存在问题								
	建议意见								
说明	无								

（四）市场监管工作经费

项目支出绩效单位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市场监管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龙岩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龙岩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财务负责人	涂才香		项目负责人		吴宇川		
项目实施周期	2021 年 01 月 01 日-2021 年 12 月 31 日		是否属于市级出台政策的关联项目		☐ 是 ☐ 否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万元）①	全年预算数（万元）②	全年执行数（万元）③	执行率		
					分值	执行率③/②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87.5	187.5	182.26	10	97.21	9.72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87.5	187.5	182.26	—	—	—
	基金预算拨款	0	0	0	—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拨款	0	0	0	—	—	—
	结余结转资金	0	0	0	—	—	—

			存量资金	0	0	0	—	—	—
			其他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履行市场监管部门职责，确保市场监管日常工作正常开展					本年已完成检查农资等 8 类定量包装企业 45 家，流通领域抽查 150 批次，发现特种设备安全隐患并整治 34 件，12315 消费者咨询申述办结率 95.73%，抽检任务按时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目标	检查农资等 8 类定量包装企业数	当年实际检查定量包装企业数	30.00	45	10	10	无
			流通领域抽检批次	本年实际抽检批次	150.00	150	10	10	无
			发现特种设备安全隐患整治件数	当年发现特种设备安全隐患整治件数	21.00	34	10	10	无

		质量目标	特种设备安全隐患整治率	当年已完成特种设备安全隐患整治件数/当年发现特种设备安全隐患整治件数*100%	80.00	99.85	10	10	无
		时效目标	资金安排到位率	到位率=到位资金/年初预算数*100%	80.00	100	5	5	无
		成本目标	资金实际支出率	计算方法：实际支出资金/预算资金*100%	80.00	97.21	5	5	无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目标	12315消费者咨询申诉办结率	12315 消费者咨询申诉已办结数/12315 消费者咨询申诉数*100%	80.00	95.73	15	15	无
			抽检任务完成率	计算公式： (实际完成抽检批次÷计划抽检批次)	90.00	100	15	15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目标	服务窗口群众满意效率	服务窗口群众评价满意件数/窗口群众办事件数*100%	90.00	99.96	5	5	无
			公众对食品安全满意度	计算方法：公众满意及较满意数÷问卷调查总数 X100% 标准 80%	80.00	84.9	5	5	无
	总 分						100	99.72	
	自评等次：（优（S≥90）良（90＞S≥80）中（80＞S≥60）差（S<60））							优	
相关建议意见	存在问题								
	建议意见								
说明	无								

（五）市场监管专项经费

项目支出绩效单位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市场监管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龙岩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龙岩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财务负责人	涂才香		项目负责人		吴宇川		
项目实施周期	2021 年 01 月 01 日-2021 年 12 月 31 日		是否属于市级出台政策的关联项目		☐ 是 ☐ 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万元) ①	全年预算数 (万元) ②	全年执行数 (万元) ③	执行率		
					分值	执行率 ③/②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51.14	289.14	251.14	10	86.86	8.69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51.14	289.14	251.14	—	—	—
	基金预算拨款	0	0	0	—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拨款	0	0	0	—	—	—
	结余结转资金	0	0	0	—	—	—

			存量资金	0	0	0	—	—	—
			其他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加强食品质量安全监管，有效维护食品市场秩序、控制食品质量安全，保障辖区公众饮食安全。					省转地市食用农产品抽检任务完成1993 批次；省转地市食品抽检任务完成数量 500 批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目标	省转地市食用农产品抽检任务完成批次	实际完成省转地市食用农产品抽检任务完成批次	≥1993.00 批次	1993	8	8	无
			省转地市食品抽检任务完成数量	按实际完成省转地市食品抽检任务完成数量	≥500.00 批次	500	8	8	无
		质量目标	食用农产品抽检不合格率	计算公式：食用农产品抽检不合格数÷总食用农产品抽检数×100%	≥2.00%	2.91	8	8	无

			不合格食品核查处置率	计算方式：不合格食品结案件数÷不合格食品立案数×100%	≥80.00%	100	8	8	无
		时效目标	资金安排到位率	到位率=到位资金/年初预算数*100%	=80.00%	100	5	5	无
		成本目标	食用农产品抽检每批次平均抽检费用	计算公式：按实际抽检费用÷总抽检批次	≤1260.00元/批次	1007	8	6.39	按实际情况填报
			资金实际支出率	计算方法：实际支出资金/预算资金*100%	≥80.00%	86.86	5	5	无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目标	不合格食品申诉数	按实际申诉数量	≤10.00件	0	5	0	无
			抽检任务完成率	计算公式：（实际完成抽检批次÷计划抽检批次）	≥90.00%	100	25	25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目标	公众对食品安全满意度	计算方法：公众满意及较满意数÷问卷调查总数 X100% 标准 80%	>=80.00%	84.9	10	10	无
	总 分						100	92.08	
	自评等次：（优（S≥90）良（90>S≥80）中（80>S≥60）差（S<60））							优	
相关建议意见	存在问题								
	建议意见								
说明									

（六）市政府质量奖、标准化、专利奖补经费

项目支出绩效单位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市政府质量奖、标准化、专利奖补经费		
主管部门	龙岩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龙岩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财务负责人	涂才香	项目负责人	吴宇川

项目实施周期		2021 年 01 月 01 日-2021 年 12 月 31 日		是否属于市级 出台政策的 关联项目		☒ 是 ☐ 否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万元）①	全年预算数（万元）②	全年执行数（万元）③	执行率		
						分值	执行率③/②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15	237	150.7	10	63.59	6.36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15	237	150.7	—	—	—
		基金预算拨款	0	0	0	—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拨款	0	0	0	—	—	—
		结余结转资金	0	0	0	—	—	—
		存量资金	0	0	0	—	—	—
		其他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标	通过项目的实施，激励全民发明创造积极性，提高全市科技创新能力和成果转化；使企业建立专利发展战略，提高市场竞争力；制定的标准与市场自主制定的标准协同发展、协调配套的新型标准体系；表彰对促进龙岩高质量发展做出突出贡献具有标杆示范作用的各类企业或组织。					根据国知局政策，下半年已取消专利申请资助，所以目前专利申请资助件数只能完成 134 件；成品油抽检批次 295 批次；标准化奖励个数 8 个。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目标	专利申请资助件数	按实际专利申请资助件数填报	≥140.00 件	134	10	9.57	下半年取消专利资助申请
			成品油抽检批次	成品油市场专项整治抽检任务数	≥295 批次	295	10	10	按实际情况填报
			标准化奖励个数	本年实际奖励个数	≥13.00 个	8	5	3.08	按实际情况填报
	质量目标		不合格产品处置率	计算方式：实际处置的不合格产品批次数/发现不合格产品批次数*100%	≥90.00%	100	10	10	无不合格产品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使用资金金额÷预算金额×100%	=100.00%	100	5	5	无

	时效目标	资金安排到位率	到位率=到位资金/年初预算数*100%	=80.00%	100	5	5	无	
	成本目标	资金实际支出率	计算方法：实际支出资金/预算资金*100%	>=80.00%	63.59	5	3.97	市政府质量评审周期为两年，评审结果在 2022 年出具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目标	专利申请量增长率	计算公式：（本年实际专利申请件数-上年专利申请件数）/上年专利申请件数*100%	>=3.00%	15.9	30	30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目标	奖补企业满意率	奖补企业满意家数/奖补企业家数*100%	=80.00%	100	5	5	无
			服务窗口群众满意效率	服务窗口群众评价满意件数/窗口群众办事件数*100%	>=80.00%	99.96	5	5	无
	总 分					100	92.98		
	自评等次：（优（S≥90）良（90＞S≥80）中（80＞S≥60）差（S<60））						优		
相关建议意见	存在问题	1、市委营商环境专项巡察提出知识产权惩罚力度相对较低的问题依然存在。							
	建议意见	1、1、拓宽案源渠道；2、加强执法与监管的衔接；3、严格执行执法办案各项职责。							
说明	无								

（七）提前下达 2021 年市场监管经费

项目支出绩效单位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 2021 年市场监管经费						
主管部门	龙岩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龙岩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财务负责人	涂才香		项目负责人		吴宇川		
项目实施周期	2021 年 01 月 01 日-2021 年 12 月 31 日		是否属于市级出台政策的关联项目		☐ 是 ☒ 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万元) ①	全年预算数 (万元) ②	全年执行数 (万元) ③	执行率		
					分值	执行率 ③/②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74	249.1	164.97	10	66.23	6.62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74	249.1	164.97	—	—	—
	基金预算拨款	0	0	0	—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拨款	0	0	0	—	—	—

			结余结转资金	0	0	0	—	—	—
			存量资金	0	0	0	—	—	—
			其他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完成定量包装生产企业商品监督抽查；2、开展三表等民生计量监督抽查，提升监管有效性；3、完成全省认证检验检测专项监督检查；4、开展“双随机一公开”工作情况。					工业产品质量抽检 320 批次，民生计量监督抽查完成 3100 个，监督抽查定量包装生产企业商品量 191 份，“双随机”抽查企业数 2680 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目标	工业产品质量抽检批次	按实际工业产品质量抽检批次填报	150.00	320	8	8	按实际情况填报
			民生计量监督抽查个数	按实际抽查个数填报	2000.00	3100	8	8	按实际情况填报
			监督抽查定量包装生产企业商品量	按实际抽查定量包装生产企业商品量填报	166.00	191	8	8	按实际情况填报

		“双随机”抽查企业数	当年实际抽查“双随机”企业数	1200.00	2680	8	8	按实际情况填报
	质量目标	工业产品监督抽查合格率	当年工业产品监督抽查合格批次/当年工业产品监督抽查批次*100%	80.00	98.75	6	6	无
	时效目标	资金安排到位率	到位率=到位资金/年初预算数*100%	80.00	100	6	6	无
	成本目标	工业产品质量监督抽查每批次平均抽检费用	反应每批次工业产品质量监督抽查的成本	3000.00	3750	6	6	无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目标	对重点工业产品领域专项整治工作持续开展次数	按实际对重点工业产品领域专项整治工作持续开展次数	1.00	2	25	25	无
		企业投诉次数	按实际企业对抽查结果的投诉次数	55.00	0	5	0	按实际情况填报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目标	企业满意度	计算方式：抽验企业满意数/抽验企业数*100%	80.00	100	10	10	无

	总 分		100	91.62	
	自评等次：（优（ $S \geq 90$ ）良（ $90 > S \geq 80$ ）中（ $80 > S \geq 60$ ） 差（ $S < 60$ ））			优	
相 关 建 议 意 见	存在问 题				
	建议意 见				
说 明					

（八）提前下达 2021 年市场监管经费-3

项目支出绩效单位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 2021 年市场监管经费-3					
主管部门	龙岩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龙岩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财务负责人	涂才香		项目负责人		吴宇川	
项目实施周期	2021 年 01 月 01 日-2021 年 12 月 31 日		是否属于市级 出台政策的 关联项目		☐ 是 ☒ 否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万元）①	全年预算数（万元）②	全年执行数（万元）③	执行率	
					分值	执行率③/②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45	145	0	10	0	0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45	145	0	—	—	—
			基金预算拨款	0	0	0	—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拨款	0	0	0	—	—	—
			结余结转资金	0	0	0	—	—	—
			存量资金	0	0	0	—	—	—
			其他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提升全市制定、修订各类标准的标准化水平。					等待省里评审结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目标	补助制定、修订国家标准的项目数量	反映实际补助制定、修订国家标准的项目数量	≥11.00 项	0	9	0	等待省里评审结果。
			补助试点项目的数量	反映实际补助试点项目的数量	≥3.00 项	0	9	0	等待省里评审结果。

	质量目标	补助合规性	计算方法：合规发放的补助资金 ÷ 发放的补助资金 X100%	=80.00%	0	9	0	等待省里评审结果。
		补助及时性	计算方法：及时发放的补助资金 ÷ 发放的补助资金 X100%	=80.00%	0	9	0	等待省里评审结果。
	时效目标	资金安排到位率	到位率=到位资金 / 年初预算数 *100%	=80.00%	100	7	7	无
	成本目标	资金实际支出率	计算方法：实际支出资金/预算资金*100%	>=80.00%	0	7	0	等待省里评审结果。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目标	全市制定、修订各类标准的水平提升率	计算公式：按实际全市制定、修订各类标准数量/计划全市制定、修订各类标准数量*100%	>=80.00%	0	15	0	等待省里评审结果。
	可持续影响目标	试点项目补助完成率	计算公式：试点项目补助实际完成数/计划完成数*100%	>=80.00%	0	15	0	等待省里评审结果。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目标	试点项目补助对象满意率	反映试点项目补助对象满意率	>=80.00%	0	5	0	等待省里评审结果。

			制定、修订国家标准项目补助对象满意率	反映制定、修订国家标准项目补助对象满意率	$\geq 80.00\%$	0	5	0	等待省里评审结果。	
	总 分							100	7.0	
	自评等次：（优（ $S \geq 90$ ）良（ $90 > S \geq 80$ ）中（ $80 > S \geq 60$ ）差（ $S < 60$ ））								差	
相关建议意见	存在问题									
	建议意见									
说明	无									

（九）新罗区市场监管局补助资金

项目支出绩效单位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新罗区市场监管局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龙岩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龙岩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财务负责人	涂才香	项目负责人	吴宇川
项目实施周期	2021 年 01 月 01 日-2021 年 12 月 31 日	是否属于市级出台政策的关联项目	☒ 是 ☐ 否

				年初预算数（万元）①	全年预算数（万元）②	全年执行数（万元）③	执行率			
							分值	执行率③/②	得分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505.8	473.24	473.24	10	100	10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05.8	473.24	473.24	—	—	—
				基金预算拨款	0	0	0	—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拨款	0	0	0	—	—	—
				结余结转资金	0	0	0	—	—	—
				存量资金	0	0	0	—	—	—
				其他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用于全区局干部发放政策内的平安奖、精神文明奖等人员经费。					行政执法办案件数 290 件，371.87 万用于发放 146 人的其他工资福利支出，80 万用于弥补公积金不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目标	发放人数	实际发放人数	≥141.00 人次	146	8	8	无
			行政执法办案件数	按实际行政执法办案件数填报	≥400.00 件	372	8	7.44	按实际情况填报
		质量目标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使用资金金额 ÷ 预算金额 × 100%	=100.00%	100	8	8	无
			资金安排到位率	到位率=到位资金/年初预算数 *100%	=80.00%	93.56	8	8	无
		成本目标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在政策规定的范围内支出	≤425.80 万元	371.87	8	6.99	财政政策变更，补助比例下调，导致补助资金减少
			弥补住房公积金	按实际应弥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填报	≤80.00 万元	80	5	5	无
			资金实际支出率	计算方法：实际支出资金/预算资金*100%	≥90.00%	100	5	5	无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目标	参保缴费人数	计算方法：按实际数据统计	≥135.00 人次	146	30	30	按实际情况填报

		可 持 续 影 响 目 标	行 政 执 法 办 案 完 成 率	计 算 方 式： 实 际 完 成 行 政 执 法 案 件 数 / 计 划 行 政 执 法 案 件 数 *100%	>=80.00%	65.59	3	2.46	按实际情况 填报
	满 意 度 指 标	服 务 对 象 满 意 度 目 标	服 务 窗 口 群 众 满 意 效 率	服 务 窗 口 群 众 评 价 满 意 件 数 / 窗 口 群 众 办 事 件 数 *100%	>=80.00%	99.96	7	7	无
	总 分						100	97.89	
	自评等次：（优（S≥90）良（90＞S≥80）中（80＞S≥60）差（S<60））							优	
相 关 建 议 意 见	存 在 问 题								
	建 议 意 见								
说 明	无								

（十）药品监管补助资金

项目支出绩效单位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药品监管补助资金
------	----------

主管部门	龙岩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龙岩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财务负责人	涂才香		项目负责人	吴宇川			
项目实施周期	2021 年 01 月 0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是否属于市级 出台政策的 关联项目	☒ 是 ☐ 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万元) ①	全年预算 数(万 元) ②	全年执 行数 (万 元) ③	执行率		
					分值	执行 率 ③/②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41	257	167.35	10	65.12	6.5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41	257	167.35	—	—	—
	基金预算拨款	0	0	0	—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拨款	0	0	0	—	—	—
	结余结转资金	0	0	0	—	—	—
	存量资金	0	0	0	—	—	—
	其他	0	0	0	—	—	—
年度总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体 目 标	完成全年检验任务，提高药品全检率。					药品监督抽验 617 批次；化妆品监督抽验 40 批次；医疗器械抽样 40 批次；化妆品不良反应监测报告数 312 份；医疗器械不良反应监测死亡、严重伤害病例报告数 175 份；落实省局抽检任务，覆盖辖区食品种类 31 类，药品新的、严重的病例报告调查核实数 943 份；药品滥用监测报告数 22 份；完成省级食品安全抽检检测 613 批次。			
绩 效 指 标	一 级 指 标	二 级 指 标	三 级 指 标	指 标 解 释	年 度 指 标 值	实 际 完 成 值	分 值	自 评 得 分	偏 差 原 因 分 析 及 改 进 措 施
	产 出 指 标	数 量 目 标	药 品 监 督 抽 验 批 次	当年福建省药品（包药包材）监督抽验计划，具体内容：省级药品（包药包材）监督抽验任务	≥600.00 批次	617	5	5	无
			化 妆 品 监 督 抽 验 批 次	当年省级化妆品监督抽验计划，具体内容：省级化妆品监督抽验任务	≥53 批次	40	4	3.02	无
			医 疗 器 械 抽 样 批 次	当年省级医疗器械监督抽验计划，具体内容：省级医疗器械监督抽验任务	≥40 批次	40	5	5	无
			化 妆 品 不 良 反 应 监 测 报 告 数	当年实际化妆品不良反应监测报告数	≥200.00 份	312	5	5	无

		医疗器械不良 反应监 测死 亡、严 重伤害 病例报 告数	当年实际医疗 器械不良反应 监测死亡、严 重伤害病例报 告数	≥60.00 份	175	5	5	无
		落实省 局抽检 任务， 覆盖辖 区食品 种类	当年省级食品 抽检任务覆盖 面	≥31 类	31	4	4	无
		药品新 的、严 重的病 例报告 调查核 实数	当年药品新 的、严重的病 例报告调查核 实任务数	≥1100 份	1708	4	4	无
		药品滥 用监测 报告数	当年药物滥用 监测报告任务 数	≥143 份	28	2	0.39	按实际情况填 报
		完成省 级食品 安全抽 检检测 批次	当年省级食品 安全抽检检测 任务	≥613 批 次	613	4	4	无
	质量 目标	药品抽 验品种 完成率	计算方式：药 品实际抽验种 类/计划抽验 种类*100%	≥95%	100	3	3	无
		化妆品 抽验品 种完成 率	计算方式：化 妆品实际抽验 品种/计划抽 验品种*100%	≥95%	100	3	3	无

			医疗器械抽样品种完成率	计算方式：医疗器械实际抽样品种/计划抽样品种*100%	>=95%	100	3	3	无
		时效目标	资金安排到位率	到位率=到位资金/年初预算数*100%	>=80.00%	100	3	3	无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目标	药品不合格产品的核查处置率	计算方式：处置的不合格批次/发现的不合格批次次数*100%	>=90.00%	100	30	30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目标	药品安全满意度	指标依据:药品监管满意度调查结果，评分标准：得分=调查的药品监督管理满意度得分/目标值*分值，最高满分	>=80.00%	89	10	10	无
	总 分						100	93.92	
	自评等次：（优（S≥90）良（90＞S≥80）中（80＞S≥60）差（S<60））							优	
相关建议意见	存在问题								
	建议意见								
说明									

（十一）专利发展、标准化、商标品牌奖补经费

项目支出绩效单位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专利发展、标准化、商标品牌奖补经费						
主管部门	龙岩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龙岩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财务负责人	涂才香		项目负责人		吴宇川		
项目实施周期	2021 年 01 月 01 日-2021 年 12 月 31 日		是否属于市级出台政策的关联项目		☐ 是 ☐ 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万元）①	全年预算数（万元）②	全年执行数（万元）③	执行率		
					分值	执行率③/②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28.2	364.95	276.6	10	75.79	7.58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28.2	328.2	239.85	—	—	—
	基金预算拨款	0	0	0	—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拨款	0	0	0	—	—	—

			结余 结转 资金	0	36.75	36.75	—	—	—
			存量 资金	0	0	0	—	—	—
			其他	0	0	0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项目的实施，建立长效的知识产权管理和 发展机制，激励全民发明创造积极性，提高全 市科技创新能力和成果转化；使企业建立专利 发展战略，提高市场竞争力。					商标品牌奖励个数 19 个，标准化奖励 个数 37 个，专利授权数量 6194 件，每 万人发明专利拥有量 5.923 件。			
绩效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指标解释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 值	自评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 目标	商标 品牌 奖励 个数	当年度商标品牌 实际奖励个数	20.00	19	8.5	8.07	按实际情况填 报
			标准 化奖 励个 数	本年实际奖励个 数	60.00	37	7	4.32	按参与申请标 准化企业数量 进行评审
			专利 授权 数量	本年实际专利授 权量	3000.00	6194	8.5	8.5	按实际情况填 报
			每万 人发 明专 利拥 有量	本年度实际每万 人发明专利拥有 量	4.50	5.923	9	9	无

	质量目标	有效注册商标增长率	计算方式：（今年有效注册商标数-去年有效注册商标数）/去年有效注册商标数*100%	40.00	47.96	9	9	无
	时效目标	资金安排到位率	到位率=到位资金/年初预算数*100%	80.00	100	8	8	无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目标	专利发放增长率	计算方式：（当年专利发放数-上年专利发放数）/上年专利发放数*100%	15.00	15.9	25	25	无
	可持续影响目标	专利权质押贷款授信额度	（当年专利权质押贷款授信额度-去年专利权质押贷款授信额度）/去年专利权质押贷款授信额度*100%	10.00	-16.12	5	0	2021年第四季度统计数据尚未发布，去年专利授信额度暂按全年每季度平均数计算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目标	奖补企业满意率	奖补企业满意家数/奖补企业家数*100%	80.00	100	5	5	无

			服务窗口群众满意效率	服务窗口群众评价满意件数/窗口群众办事件数*100%	80.00	99.96	5	5	无	
	总 分							100	89.47	
	自评等次：（优（S≥90）良（90＞S≥80）中（80＞S≥60）差（S<60））							良		
相关建议意见	存在问题	1、市委营商环境专项巡察提出知识产权惩罚力度相对较低的问题依然存在。								
	建议意见	1、1、拓宽案源渠道；2、加强执法与监督的无缝衔接；3、严格执行执法办案各项制度。								
说明	无									

（十二）药品检验检测能力建设费用

项目支出绩效单位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药品检验检测能力建设费用		
主管部门	龙岩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龙岩市食品药品检验检测中心
财务负责人	李红平	项目负责人	郑佛荣

项目实施周期	2021 年 01 月 01 日-2021 年 12 月 31 日		是否属于市级 出台政策的 关联项目		☐ 是 ☒ 否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万元）①	全年预算数（万元）②	全年执行数（万元）③	执行率		
					分值	执行率③/②	得分
	资金总额	20	20	20	10	100	10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0	20	20	—	—	—
	基金预算拨款	0	0	0	—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拨款	0	0	0	—	—	—
	上年结转	0	0	0	—	—	—
	事业单位经营服务收入	0	0	0	—	—	—
	上级部门转入的补助收入	0	0	0	—	—	—

		单位其他收入	0		0	0	—		—	—
		市本级统筹上级补助结转和上年盘活存量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药品检验任务，提高药品检验检测能力。					完成药品监督抽检 617 批次，化妆品监督抽检 40 批次，药品全检率 92.8%，资金使用率 10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目标	药品监督抽检批次	指标出处：年度抽检计划。评分标准：得分=实际完成批次数/目标值*分值，最高满分	400.00	617	10	10	无偏差	
			化妆品监督抽检批次	指标出处：年度抽检计划。评分标准：得分=实际完成批次数/目标值*分值，最高满分	40.00	40	8	8	无偏差	

		购买设备投入	当年购买设备金额，评分方法：实际购买设备金额/计划购买设备金额*分值，最高满分	10.00	20	8	8	无偏差
	质量目标	药品抽验品种完成率	指标出处：年度抽验计划。评分标准：（实际抽验品种数/任务安排数）/目标值*分值，最高满分	95.00	100	10	10	无偏差
		化妆品抽验品种完成率	指标出处：年度抽验计划。评分标准：（实际抽验品种数/任务安排数）/目标值*分值，最高满分	95.00	100	8	8	无偏差
	时效目标	任务完成时间	指标出处：年度抽验计划 评分标准：每超过1个月扣1分，扣完为止	12.00	9	8	8	无偏差
	成本目标	资金使用率	计算方法：指标出处：年度抽验计划。评分标准：得分=(年度资金支出金额/年度安排资金)*分值，最高满分	90.00	100	8	8	无偏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目标	药品 监督 检验 报告 全检 率	评分标准：实际全 检率/目标全检率* 分值。最高满分	90.00	92.8	10	10	无偏差
			抽检 任务 完成 率	计算公式：（实际 完成抽检批次÷计 划抽检批次） X100%标准：不低 于 90%	95.00	100	10	10	无偏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目标	药品 安全 满意 率	计算方法：公众满 意及较满意数÷问 卷调查总数 X100% 标准 80%；评分标 准：得分=调查的 药品监管满意度得 分/目标值*分值， 最高满分	80.00	100	10	10	无偏差
	总 分						100	100.0	
	自评等次：（优（S≥90）良（90＞S≥80）中（80＞S≥60） 差（S<60））							优	
相关 建议 意见	存在问 题								
	建议意 见								
说明	无								

二、《项目支出部门绩效评价报告》

(一)

冷链库监管系统 部门绩效评价报告

根据《龙岩市财政局关于做好 2021 年市级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通知》（龙财绩〔2021〕3 号）等文件要求，龙岩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为提高冷链库监管系统项目资金使用效率，对 2021 年度冷链库监管系统开展绩效评价，评价情况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为进一步做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防范新冠病毒经进口冷藏冷冻食品进行传播的风险，根据疫情防控实际情况，建设龙岩市进口冷链食品集中监管仓监管系统，以科技手段打通全业务实现闭环管理，构建和完善冷链食品长效监管机制，构建冻品动态信息监管体系，把好冷冻肉制品和水产品的质量安全关，抓好冻品集中监管运行和优化，实现龙岩市冻品、冷库监管全覆盖，实现冻品来源可溯、去向可追、问题可查、责任可究、风险可控。

2021 年冷链库监管系统项目支出预算安排 200 万元，财政下达指标总投入 200 万元，资金到位 200 万元，实际使用 200 万元，项目资金到位率 100%，支出实现率 100%。资金使用合法合规。

（二）项目绩效目标

本单位绩效目标包括总体目标和阶段性目标，总体目标：在龙岩中心城区依托龙岩市泰华实业公司建设进口冷链食品集中监管仓，包含六大系统：进口冻品集中仓管理系统、冷藏冷冻食品贮存备案系统、智慧冷库综合管理系统、食安冻品溯源管理系统、冻品冷库监管大数据分析系统、冻品信息查询公示系统。

2021 年 12 月 7 日龙岩市市场监管局组织有关专家对《龙岩市进口冷链食品集中监管仓智慧监管系统项目》进行验收。与会专家听取了项目建设单位的情况介绍，审阅了相关资料、观看了系统演示。项目试运行稳定，专家组一致同意该项目通过验收。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2020 年 12 月 2 日，市政府组织召开新冠肺炎疫情常态化防控工作专题会议，形成了《新冠肺炎疫情常态化防控工作专题会议纪要》（〔2020〕74 号）。会议强调，要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重要论述精神，落细落实各项常态化疫情防控措施，全面

堵塞漏洞，坚决守住冬春季疫情防线。要突出工作重点，坚持“人”、“物”同防，对进口冷链食品要严格落实“全检测、全消毒、全追溯”工作，抓紧建设进口冷链食品集中监管仓和智慧监管系统。

此次绩效评价对象为冷链库监管系统专项资金。绩效评价范围为项目的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四个方面。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本次绩效评价遵循科学公正、统筹兼顾原则。

本次评价未对共性指标进行调整，但针对项目特点制定了产出、效益和满意度个性指标。根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文件精神，项目绩效评价评分表满分100分，其中共性指标40分（决策16分、过程14分、产出10分），个性指标60分（产出30分、效益20分、满意度10分）。

本次绩效评价方法主要采用成本效益分析法、因素分析法、公众评判法等；本次绩效评价工作方法主要采用资料收集整理、项目资料研究、综合分析等方法。为了考核绩效指标完成情况，本次绩效评价标准采用了计划标准（任务定量指标）。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市财政局布置绩效自评工作后，我局财装科、食品流通科收集该项目的立项文件、项目绩效申报表、进口冷链

食品疫情防控工作情况汇报、冷链智慧监管系统建设方案、合同等资料，查阅账簿凭证等方式了解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最终对冷链库监管系统专项资金项目实施效果及存在的问题进行了分析并撰写绩效评价报告。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经综合评价，该项目得分 98 分，评价结果为“优”（详见附件）。评分情况如下：

（一）共性绩效指标（分值 40 分，评价得分 38 分）。

1. 决策（分值 16 分，评价得分 16 分）。

根据财政预算安排，200 万元随年初预算及时下达，项目实施时间与计划时间无差异。评价得分 16 分。

2. 过程（分值 14 分，评价得分 14 分）。

实际到位资金 200 万元，实际支出 200 万元。评价得分 14 分。

3. 产出（分值 10 分，评价得分 8 分）。

①产出数量（3 分）根据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已实现数量目标。评价得分 3 分。

②产出质量（3 分）根据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已实现质量目标。评价得分 3 分。

③产出时效（2 分）根据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已在计划时间内完成。评价得分 2 分。

④产出成本（2分）根据项目实施的实际成本数与计划成本数的比率，未能节约成本。评价得分0分。

（二）个性绩效指标（分值60分，评价得分60分）。

1. 产出指标（分值30分，评价得分30分）

数量指标：①进口冻品集中仓管理系统，目标1个，实际完成1个，分值3分，评价得分3分；②冷藏冷冻食品贮存备案系统，目标1个，实际完成1个，分值3分，评价得分3分；③智慧冷库综合管理系统，目标1个，实际完成1个，分值3分，评价得分3分；④食安冻品溯源管理系统，目标1个，实际完成1个，分值2分，评价得分2分；⑤冻品冷库监管大数据分析系统，目标1个，实际完成1个，分值2分，评价得分2分；⑥冻品信息查询公示系统，目标1个，实际完成1个，分值2分，评价得分2分。

质量指标：进口冷链食品集中监管仓监管情况，目标140批次，实际完成142批次，分值15分，评价得分15分。

2. 效益指标（分值20分，评价得分20分）

系统建设完成率，目标100%，实际完成100%，分值20分，评价得分20分。

3. 服务对象满意度（分值10分，评价得分10分）。

公众对食品安全满意度目标值为 80%，经过第三方调查，公众对食品安全的满意率达 84.9%。评价得分 10 分。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1. 项目立项情况。2020 年 12 月 2 日，市政府组织召开新冠肺炎疫情常态化防控工作专题会议，形成了《新冠肺炎疫情常态化防控工作专题会议纪要》（〔2020〕74 号），会议议定，由我局负责，在中心城区依托龙岩市泰华有限公司建立进口冷链食品集中监管仓，采用“政府购买服务+部门监管”的运作模式；委托中国电信龙岩分公司建设并运行龙岩市进口冷链食品集中监管仓智慧监管系统，市本级所需的软硬件建设经费由市财政负责安排。2020 年 12 月 30 日，《智慧监管系统建设方案》通过由市大数据和政务服务管理局组织的专家评审会，项目立项规范。

2021 年度市财政局预算安排冷链库监管系统专项资金 200 万元。

2. 项目绩效目标情况。根据《龙岩市财政局关于龙岩市进口冷链食品集中监管仓智慧监管仓系统项目的预算限额建议》，及《智慧监管系统开发建设项目采购合同》，设置相应的绩效目标，目标设置合理、明确。

3. 资金投入情况。合同总价 236 万元，其中平台建设费用 205 万元；系统咨询、测评、第三方检测等云集成服

务费用 19.7 万元，此部分合计 224.7 万元，2021 年预算安排 200 万元，实际使用 200 万元。

（二）项目过程情况

1. **资金管理情况。**2021 年该项目资金到位 200 万元，实际支付 200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该项目资金均通过财政直接支付方式支付，经过项目实施单位及财政国库支付中心双重审核，能遵守相关制度规定。

2. **组织实施情况。**为加强和规范我局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我局制订了《龙岩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并与财政局联合下文。该项目实施基本能遵守相关的法律法规和专项管理制度，项目资料基本完整，审批手续齐备。

（三）项目产出情况

1. **数量绩效目标。**冷链库监管系统建设包含 6 大系统：进口冻品集中仓管理系统、冷藏冷冻食品贮存备案系统、智慧冷库综合管理系统、食安冻品溯源管理系统、冻品冷库监管大数据分析系统冻品信息查询公示系统，每个系统 1 个。2021 年 12 月 7 日，经专家组质询和讨论，一致同意该项目通过验收，绩效目标如期完成。

2. **质量绩效目标。**通过调取冷链库监管系统数据，截止 8 月 25 日 15 时，全市各监管仓已入库 142 批次进口冷链食品 41818 件 953.9185 吨。新罗泰华监管仓已出库 14980 件 241.74611 吨，已无害化处理 35 件 6.4175 吨；

长汀已出库 8244 件 107.154 吨；武平已出库 376 件 101.52 吨；上杭已出库 18183 件 502.85664 吨；永定、漳平、连城监管仓暂无进口冷链食品预约申报。异地凭证互认备案情况：已备案进口冷链食品 56 批次 14713 件 363.78066 吨。其中新罗 46 批次 6766 件 164.68099 吨、上杭 8 批次 7943 件 199.02967 吨、武平 2 批次 4 件 70 千克。完成绩效目标。

3. 及时性绩效目标。经专家及项目实施单位现场核查，该项目已完工，完成绩效目标。

4. 成本绩效目标。该项目成本控制在预算范围内，但是未能实现成本节约，未完成绩效目标。

（四）项目效益情况。根据《2021 年龙岩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龙岩市进口冷链食品集中监管仓智慧监管系统项目验收意见》，该项目按照建设方案及合同的要求，完成了龙岩市进口冷链食品集中监管仓智慧监管平台的建设，建设完成率 100%，完成绩效目标。

（五）项目满意度。通过问卷调查统计，社会公众对食品的满意度达到 84.9%，完成绩效目标。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1. 加强组织领导。市政府多次召开进口冷链食品疫情防控专题会、我局抽调专业人员成立进口冷链工作专班，先后下发了《关于进一步加强进口冷链食品集中监管仓管

理的通知》、《关于进一步加强进口冷链食品疫情防控及重点行业人员疫苗接种等工作的通知》等多个文件。

2. 强化执法检查。按《关于进一步加强龙岩市进口冷链食品疫情防控的通告》（岩新冠肺炎防指综〔2020〕66号）等要求，推进落实谁拆开一层包装谁就要负责一次核酸检测，严格落实批批检测阴性和最小搬运单元外包装件件消杀的要求。市市场监管局组织市场监管力量实时动态管理，对乡镇集市、超市、冷链食品经营户等开展大摸排，摸清底数，分门别类建档造册。对进口冷链食品经营者在销售时，未在经营场所实行专柜销售、未在相应显著位置注明“进口冷链食品”等字样和公示“核酸检测阴性证明”“消毒证明”、未严格落实索证索票（“四证”、《出仓证明》）和进货查验记录要求的、走私进口冷链食品和逃避集中监管行为、未严格落实进口冷链食品凭证互认的备案审核工作等违法行为进行强化监督检查。自疫情发生以来，全市市场监管系统开展进口冷链食品执法检查出动 9730 人次，检查商户 7231 户次，立案 31 起，罚没 27.09 万元。

（二）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1. 武平、连城虽然已建进口冷链食品集中监管仓，但未建立智慧监管系统，对凭证互认工作增加了监管难度。

2. 部分进口冷链经营主体没有完全落实凭证互认的疫情防控要求。

3. 进口冷链食品从业人员流动性大，疫苗接种会出现盲区。

六、有关建议

进一步压实生产经营主体责任。对进口冷链食品生产经营者，特别是农产品批发市场、农贸市场、冷冻冷藏库房、商场超市和生产企业为重点；进一步加大执法力度。

一是加大对从事冷藏冷冻食品生产经营和贮存业务相关主体的检查力度，确保进口冷链食品实现主体、品种、批次全覆盖，确保涉及进口冷链食品动态数据更新到位。二是严厉打击走私进口冷链食品和逃避集中监管行为，加大农村地区的排查力度和监管力度，严格落实进口冷链食品凭证互认的备案审核工作，审核不通过的一律不得在本市进行储存、生产、加工和销售；进一步加强宣传引导。充分发挥广播、电视、报刊、网络媒体作用，加大对进口冷链食品疫情防控的宣传。

(二)

食品安全监管经费部门绩效评价报告

根据《龙岩市财政局关于做好 2021 年市级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通知》（龙财绩〔2021〕3 号）等文件要求，龙岩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为持续推进治理“餐桌污染”建设“食品放心工程”，加强食品安全工作，对 2021 年度食品安全监管经费开展绩效评价，评价情况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根据 2021 年全市治理“餐桌污染”建设“食品放心工程”工作方案，我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负责制定食品安全隐患排查治理机制、食品安全检查年度计划、重大整顿治理方案并组织实施。参与制定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计划，开展食品安全风险监测工作。对全市治理“餐桌污染”建设“食品放心工程”。通过实施食品安全监督抽检，创建省级餐饮服务“明厨亮灶”示范单位，持续抓好保健食品行业专项清理整治和保健食品科普宣传活动，提高群众饮食安全。

2021 年食品安全监管经费项目支出预算安排 350 万元，财政下达指标总投入 350 万元，资金到位 350 万元，实际使用 349.88 万元，项目资金到位率 100%，支出实现率 99.97%。资金使用合法合规。

（二）项目绩效目标

本单位绩效目标包括总体目标和阶段性目标，总体目标：通过加强食品药品质量安全监管，有效维护食品药品市场秩序、控制食品药品质量安全，保障辖区公众饮食用药安全。阶段性目标：对全市“餐桌污染”进行治理，实现餐饮质量安全提升。创建省级餐饮服务“明厨亮灶”示范单位，大型以上餐饮服务单位、集体用餐配送单位、中央厨房、重大活动餐饮服务单位、学校食堂年底前全部实现“明厨亮灶”，提升餐饮质量安全；持续抓好保健食品行业专项清理整治和保健食品科普宣传活动。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2021年，龙岩市委、市政府认真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关于食品安全工作的各项工作要求，按照“四个最严”要求，持续推进治理“餐桌污染”建设“食品放心工程”，结合新冠肺炎疫情常态化防控工作，不断完善食品安全监管机制体制，开展食品安全专项治理行动，取得积极成效，守住了不发生较大以上食品安全事故的底线，人民群众对食品安全的安全感、满意度进一步提高。

此次绩效评价对象为治理“餐桌污染”建设“食品放心工程”专项资金。绩效评价范围为项目的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四个方面。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本次绩效评价遵循科学公正、统筹兼顾原则。

本次评价未对共性指标进行调整，但针对项目特点制定了产出、效益和满意度个性指标。根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文件精神，项目绩效评价评分表满分100分，其中共性指标40分（决策16分、过程14分、产出10分），个性指标60分（产出30分、效益20分、满意度10分）。

本次绩效评价方法主要采用成本效益分析法、因素分析法、公众评判法等；本次绩效评价工作方法主要采用资料收集整理、项目资料研究、综合分析等方法。为了考核绩效指标完成情况，本次绩效评价标准采用了计划标准（任务定量指标）。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市财政局布置绩效自评工作后，我局财装科、食安协调科收集该项目的立项文件、项目绩效申报表、龙岩市食品安全工作情况汇报、治理“餐桌污染”建设“食品放心工程”工作方案，查阅账簿凭证等方式了解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最终对食品安全监管专项资金项目实施效果及存在的问题进行了分析并撰写绩效评价报告。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经综合评价，该项目得分 94 分，评价结果为“优”（详见附件）。评分情况如下：

（一）共性绩效指标（分值 40 分，评价得分 34 分）。

1. 决策（分值 16 分，评价得分 15 分）。

根据财政预算安排，350 万元随年初预算及时下达，项目实施时间与计划时间无差异，但是编制不够科学，扣 1 分，评价得分 15 分。

2. 过程（分值 14 分，评价得分 11 分）。

实际到位资金 350 万元，实际支出 349.88 万元。评价得分 11 分。

3. 产出（分值 10 分，评价得分 8 分）。

①产出数量（3 分）根据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已实现数量目标。评价得分 3 分。

②产出质量（3 分）根据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已实现质量目标。评价得分 3 分。

③产出时效（2 分）根据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已在计划时间内完成。评价得分 2 分。

④产出成本（2 分）根据项目实施的实际成本数与计划成本数的比率，未能节约成本。评价得分 0 分。

（二）个性绩效指标（分值 60 分，评价得分 60 分）。

1. 产出指标（分值 30 分，评价得分 30 分）

数量指标：①食品生产许可现场核查数，目标 120 家，实际完成 189 家，分值 8 分，评价得分 8 分；②开展食品专项整治次数，目标 4 次，实际完成 6 次，分值 7 分，评价得分 7 分。

质量指标：①食品专项整治完成率，目标大于等于 90%，实际 100%，分值 7 分，评价得分 7 分；②食品安全许可现场核查任务完成率，目标大于等于 80%，实际 100%，分值 8 分，评价得分 8 分。

2. 效益指标（分值 20 分，评价得分 20 分）

检查整改有效率，目标大于等于 90%，实际完成 100%，分值 20 分，评价得分 20 分。

3. 服务对象满意度（分值 10 分，评价得分 10 分）。

公众对食品安全满意度目标值为 80%，经过第三方调查，公众对食品安全的满意率达 84.9%。评价得分 10 分。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1. 项目立项情况。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食品安全工作，连续 20 年将治理“餐桌污染”、建设“食品放心工程”列入为民办实事项目。市委主要负责人开展专题调研，主持召开食品安全专题市委常委会，把食品安全工作作为向市委全会报告的重要内容。将落实食品安全重大部

署、重点工作纳入市委跟踪督办内容，纳入市政府绩效考评范围，实行项目化清单化管理。采取有力措施落实“党委和政府主要负责人为食品安全工作第一责任人”要求，实行地方党委、政府“双组长制”的食品安全工作领导小组机制，成立了龙岩市食品安全工作领导小组，组长由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担任，项目立项规范。

2021 年度市财政局预算安排食品安全监管专项资金 350 万元。

2. 项目绩效目标情况。根据龙岩市《2021 年全市治理“餐桌污染”建设“食品放心工程”工作方案》，设置相应的绩效目标，目标设置合理、明确。

3. 资金投入情况。该项目 2021 年预算安排 350 万元，实际使用 349.88 万元。

（二）项目过程情况

1. 资金管理情况。2021 年该项目资金到位 350 元，实际支付 249.88 万元，预算执行率 99.97%；该项目资金由市场监管局制定资金分配方案，报送市政府同意后，由市场监管局、市财政局联合发文下达资金，资金由财政集中支付。由我局列支的资金，均能遵守相关制度规定。

2. 组织实施情况。为加强和规范该专项资金管理办法，龙岩市食安办、龙岩市财政局出台《龙岩市级治理“餐桌污染”建设“食品放心工程”专项资金使用暂行办

法》，我局制订了《龙岩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并与财政局联合下文。该项目实施基本能遵守相关的法律法规和专项管理制度，项目资料基本完整，审批手续齐备。

（三）项目产出情况

1. 数量绩效目标。①食品生产许可现场核查，由市食药审审中心对食品经营企业进行现场核查，是否满足办理食品经营相关条件，申请核查 189 家，实际核查 189 家；②开展食品专项整治，2021 年，开展了农药兽药使用减量和产地环境净化行动、食品安全守护行动、农村假冒伪劣食品治理行动、进口食品“国门守护”行动、食用农产品“治违禁、控药残促提升”三年行动、涉粮市场专项整治等 6 次食品安全专项整治。完成绩效目标。

2. 质量绩效目标。①针对食品专项整治发现的问题，全部下令整改，2021 年共办理食品安全违法案件 837 起；②计划进行食品安全许可现场核查 120 家，实际任务 189 家，实际核查 189 家。完成绩效目标。

3. 及时性绩效目标。经市食安办与相关部门检查，该项目已完工，完成绩效目标。

4. 成本绩效目标。该项目成本控制在预算范围内，但是未能实现成本节约，未完成绩效目标。

（四）项目效益情况。从 2021 年食品安全工作情况汇报来看，各专项行动发现问题均得到整改，该立案的立

案、该移送的移送，扎实推进了食品安全工作建设，完成绩效目标。

（五）项目满意度。通过问卷调查统计，社会公众对食品的满意度达到 84.9%，完成绩效目标。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1. 党政主抓，组织保障更加有力。由市政府牵头，食安委有关成员单位共同起草制定《龙岩市加强食品安全工作的若干意见》《市级有关单位食品安全责任清单》，市县两级党委和政府主要领导和分管领导按照清单要求，不断完善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权责一致、齐抓共管、失职追责、尽职免责”的责任体系，并将食品安全工作作为年度各级各部门综治考评、绩效考评和文明单位考评的重要内容。

2. 预防为主，风险防控更加精准。加大抽检力度。2020 年全市各级各部门共完成食品抽检监测 13651 批次，按照 268 万常住人口计算超过 5 批次/千人，任务超额完成率 14%。**加强风险预警。**市场监管部门 2020 年发布 12 期抽检信息公告，发布不合格产品检验项目说明。强化抽检监测数据综合分析与运用，形成抗疫专项监督抽检工作、食品安全抽检结果统计分析、食品安全评价性抽检结果统计分析等 3 份报告。**开展应急演练。**市食安办联合永定区

食安委组织开展市级食品安全突发事件应急处置演练，模拟旅游市场发生的一起食品中毒突发事件，具体操演了事故发生与报告、启动IV级应急响应等六个环节，有效检验了市、县食品安全事故应急预案，进一步磨合队伍完善处置机制。

（二）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是“一品一码”源头赋码工作推进较为困难，大部分个体农户和部分农场主文化程度不高，源头赋码意识不强，未能做好赋码的配合工作，造成后续各环节食品经营者补录条码和重复赋码的现象，使食品农产品追溯产生断层，无法形成食用农产品全链条追溯信息。二是集中交易市场开办者主体责任落实不够到位。部分集中交易市场未配备检验设备和检验人员或配备与其规模不相适应，导致对进入市场销售的食用农产品抽检或快检的数量较少。三是由于从业准入门槛不高，食品小作坊、小食杂店、小餐饮店的生产经营者整体素质较低，食品安全隐患依然不同程度存在，城乡结合部和偏远农村等监管力量较为薄弱地区问题更加突出。

六、有关建议

1. 抓好治理“餐桌污染”、建设“食品放心工程”为民办实事工程。发挥好食安办统筹协调作用，科学设置食品安全考评细则，建立健全督查机制，推动形成监管合

力。统筹推进食品安全“一品一码”全过程追溯体系建设、食品生产环节“一证通”试点。

2. 抓好发挥职能解决民生领域群众最忧最急最盼问题、点题整治等专项治理，把为民服务解难题落到实处，不断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3. 开展县级食安办规范化建设，加强市级小作坊集中加工区试点建设，推进市级食品安全社会共治示范街创建。

（三）

市政府质量奖、标准化、专利奖补经费 部门绩效评价报告

根据《龙岩市财政局关于做好 2021 年市级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通知》（龙财绩〔2021〕3 号）等文件要求，龙岩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为创建知识产权强市进程，高质量发展，优化营商环境，对 2021 年度市政府质量奖、标准化、专利奖补经费开展绩效评价，评价情况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根据闽知规【2018】2 号文件认真贯彻落实减轻企业专利收费负担，对符合条件的企业发明专利授予专利权年费资助；根据龙政办[2016]211 号文件要求，政府主导

制定的标准与市场自主制定的标准协同发展、协调配套的新型标准体系，形成政府引导、市场驱动、社会参与、协同推进的标准化工作格局；根据龙政综[2020]83号文件要求，龙岩市政府质量奖用于表彰在经济领域实行卓越绩效管理，经济社会效益显著，对促进龙岩高质量发展做出突出贡献具有标杆示范作用的各类企业或组织。

2021年市政府质量奖、标准化、专利奖补经费项目支出预算安排215万元，财政下达指标总投入237万元（其中省专22万元），资金到位237万元，实际使用150.7万元，项目资金到位率100%，支出实现率63.59%。资金使用合法合规。

（二）项目绩效目标

本单位绩效目标包括总体目标和阶段性目标，总体目标：通过项目的实施，激励全民发明创造积极性，提高全市科技创新能力和成果转化；使企业建立专利发展战略，提高市场竞争力；制定的标准与市场自主制定的标准协同发展、协调配套的新型标准体系；表彰对促进龙岩高质量发展做出突出贡献具有标杆示范作用的各类企业或组织。阶段性目标：根据闽知规【2018】2号文件认真贯彻落实减轻企业专利收费负担，对符合条件的企业发明专利授予专利权年费资助；为贯彻落实《国家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印发贯彻实施〈深化标准化工作改革方案〉重点任务分工（2019-2020）的通知》和《福建省贯彻实施〈深化标准化

工作改革方案〉行动计划（2019-2020）》精神，进一步推进我市标准化工作改革，我市制定了《龙岩市 2020 年深化标准化工作改革重点任务分工方案》以确保如期完成各项重点任务；严格落实市政府开展成品油质量管控问题整改工作部署，牵头对全市加油站点开展成品油抽检全覆盖，巩固巡察整改成效。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为了深入了解 2021 年奖补资金的立项、投入、产出情况，考察项目实施是否达到预期产出和效果，将 2021 年市政府质量奖、标准化、专利奖补经费列入部门评价项目。通过对该项目资金绩效全面、客观评价，分析存在的问题及原因，进一步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合理分配财政资金，为下一年度资金预算提供重要依据。

此次绩效评价对象为市政府质量奖、标准化、专利奖补经费专项资金。绩效评价范围为项目的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四个方面。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本次绩效评价遵循科学公正、统筹兼顾原则。

本次评价未对共性指标进行调整，但针对项目特点制定了产出、效益和满意度个性指标。根据《项目支出绩效

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文件精神，项目绩效评价评分表满分100分，其中共性指标40分（决策16分、过程14分、产出10分），个性指标60分（产出30分、效益20分、满意度10分）。

本次绩效评价方法主要采用成本效益分析法、因素分析法、公众评判法等；本次绩效评价工作方法主要采用资料收集整理、项目资料研究、综合分析等方法。为了考核绩效指标完成情况，本次绩效评价标准采用了计划标准（任务定量指标）。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市财政局布置绩效自评工作后，我局财装科会同知识产权促进与保护科、质量发展科、标准化科收集该项目的立项文件、项目绩效申报表、各项目工作情况汇报、奖补政策、企业申报材料及评审等资料，查阅账簿凭证等方式了解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最终对该项目实施效果及存在的问题进行了分析并撰写绩效评价报告。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经综合评价，该项目得分91分，评价结果为“优”（详见附件）。评分情况如下：

（一）共性绩效指标（分值40分，评价得分33.5分）。

1. 决策（分值16分，评价得分15.5分）。

根据财政预算安排，215 万元随年初预算及时下达，省局 12 月份下达专利资助经费 22 万元，项目实施时间与计划时间基本一致，但是预算编制不够科学，扣 0.5 分，评价得分 15.5 分。

2. 过程（分值 14 分，评价得分 8 分）。

实际到位资金 237 万元，实际使用 150.7 万元（其中省专 22 万元），项目资金到位率 100%，支出实现率 63.59%，预算执行率低，制度执行效果有待提高，评价得分 8 分。

3. 产出（分值 10 分，评价得分 10 分）。

①产出数量（3 分）根据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已实现数量目标。评价得分 3 分。

②产出质量（3 分）根据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已实现质量目标。评价得分 3 分。

③产出时效（2 分）根据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已在计划时间内完成。评价得分 2 分。

④产出成本（2 分）根据项目实施的实际成本数与计划成本数的比率，节约成本 86.3 万元，成本节约率为 36.41%。评价得分 2 分。

（二）个性绩效指标（分值 60 分，评价得分 60 分）。

1. 产出指标（分值 30 分，评价得分 27.5 分）

数量指标：①专利申请资助件数，目标 140 件，实际完成 134 个，分值 5 分，评价得分 4.5 分；②成品油抽检批次，目标 295 批次，实际完成 295 批次，分值 5 分，评价得分 5 分；③标准化奖励个数，目标 13 个，实际完成 8 个，分值 5 分，评价得分 3 分。

质量指标：不合格产品处置率，目标 90%，实际完成 100%，分值 15 分，评价得分 15 分。

2. 效益指标（分值 20 分，评价得分 20 分）

每万人发明专利拥有量增长率，目标 15%，实际完成 15.9%，分值 20 分，评价得分 20 分。

3. 服务对象满意度（分值 10 分，评价得分 10 分）。

①奖补企业满意度，目标 80%，实际满意度 100%，分值 5 分，评价得分 5 分；②服务窗口群众满意效率，目标 80%，实际满意度 100%，分值 5 分，评价得分 5 分。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1. 项目立项情况。根据《龙岩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龙岩市专利运用行动计划实施方案（2019－2021 年）的通知》、《龙岩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龙岩市专利奖评奖办法（修订）的通知》、2020 龙岩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龙岩市政府质量奖管理办法的通知（龙政综【2020】83 号）、《龙岩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深化标准化工作改革

的实施意见》等文件精神，设立了专利资助、市政府质量奖、标准化补助等奖补项目，所有奖补项目均由市政府出台政策，项目立项规范。

2021 年度市财政局预算安排该项目奖补专项资金 215 万元。

2. 项目绩效目标情况。根据《《龙岩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龙岩市专利运用行动计划实施方案（2019 - 2021 年）的通知》、《龙岩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龙岩市专利奖评奖办法（修订）的通知》、《关于核拨成品油质量专项抽检经费的请示》、《龙岩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深化标准化工作改革的实施意见》，设置相应的绩效目标，目标设置合理、明确。

3. 资金投入情况。2021 年预算安排 215 万元，12 月份省局追加 22 万元，实际使用 150.7 万元，其中省专 22 万元。

（二）项目过程情况

1. 资金管理情况。2021 年该项目资金到位 237 万元（其中省专 22 万元），实际支付 150.7 万元，预算执行率 63.59%；该项目资金均通过财政直接支付方式支付，经过项目实施单位及财政国库支付中心双重审核，能遵守相关制度规定。

2. 组织实施情况。为加强和规范我局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我局制订了《龙岩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专项资金管理办

法》，并与财政局联合下文。该项目实施基本能遵守相关的法律法规和专项管理制度，项目资料基本完整，审批手续齐备。

（三）项目产出情况

1. 数量绩效目标。①组织开展专利资助工作，对全市 134 件专利进行资助，省市共下达专利资助经费 44.125 万元；②根据省成品油质量管控整改工作联席办要求，市市场监管局牵头六部门认真开展了全市成品油质量管控问题整改和开展“回头看”工作，全市范围内组织开展了 295 批次成品油质量抽检工作；③对市属 3 家单位共 8 个标准进行奖励。基本完成绩效目标。

2. 质量绩效目标。组织开展了全市流通领域成品油质量专项抽检工作，其中有 1 组车用柴油不合格，罚没 4.128 万元，完成绩效目标。

3. 及时性绩效目标。经专家及项目实施单位评审，该项目已完工，完成绩效目标。

4. 成本绩效目标。该项目成本控制比年初预算节约 86.3 万元，成本节约率 36.41%，完成绩效目标。

（四）项目效益情况。由省市场监管局发布的数据显示：2021 年 1-11 月，全市专利授权 6194 件，同比下降 1.15%，其中发明专利授权 295 件，同比增长 60.33%；截

至 2021 年 11 月，全市有效发明专利 1611 件，同比增长 15.9%，完成绩效目标。

（五）项目满意度。通过申请专利发展、商标品牌、标准化申请人对受理窗口人员评价，满意率为 99.96%；同时通过电话回访 166 家受奖补企业，回复均为满意，完成绩效目标。

五、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 流通领域商品质量监管工作涉及内容多、任务重，监管压力大。

2. 由于政策变化，项目资金采取市县分担的方式，造成部分财力较弱的县报送项目积极性下降，影响了专利奖、专利权质押贷款贴息等项目申报。

六、有关建议

1. 建议在下一步事业单位改革中，考虑建立标准化事业所或赋予事业单位相关标准化技术审查职能。

2. 建议建设更加先进适用的高质量发展标准体系，引导企业以标准“走出去”带动产品、技术、装备、服务“走出去”，进一步畅通龙岩企业参与国际标准化活动渠道，激发企业参与国际标准化活动的积极性。

3. 作为牵头单位，继续认真牵头做好全市成品油质量管控问题整改和开展“回头看”工作。及时查缺补漏，积极做好整改工作交账销号的前期准备，确保整改到位，早日完成成品油质量管控整改工作。

(四)

专利发展、标准化、商标品牌奖补经费 部门绩效评价报告

根据《龙岩市财政局关于做好 2021 年市级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通知》（龙财绩〔2021〕3 号）等文件要求，龙岩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为创建知识产权强市进程，优化营商环境，对 2021 年度专利发展、标准化、商标品牌奖补经费开展绩效评价，评价情况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知识产权的法律法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推动知识产权强国战略在我市的落实。负责保护知识产权，推动建设知识产权保护体系。组织指导知识产权行政执法、维权援助、纠纷调处、预警和涉外保护等工作。负责促进知识产权运用，拟订实施知识产权激励奖励制度、知识产权转化运用和交易运营政策措施。指导知识产权无形资产评估、审查评议工作。指导推进知识产权公共服务体系和平台建设，推动知识产权信息的传播利用。

2021 年专利发展、标准化、商标品牌奖补经费项目支出预算安排 328.2 万元，财政下达指标总投入 328.2 万

元，资金到位 328.2 万元，实际使用 276.6 万元(其中上年结转 36.75 万元)，项目资金到位率 100%，支出实现率 75.79%。资金使用合法合规。

(二) 项目绩效目标

本单位绩效目标包括总体目标和阶段性目标，总体目标：通过项目的实施，建立长效的知识产权管理和发展机制，激励全民发明创造积极性，提高全市科技创新能力和成果转化；使企业建立专利发展战略，提高市场竞争力。阶段性目标：根据龙政办[2020]74 号文件要求，进一步推进龙岩市商标品牌培育力度，促进商标品牌提质升级，实施商标品牌走出去战略，加强商标品牌保护管理，强化商标品牌工作保障；根据龙政办[2016]211 号文件要求，政府主导制定的标准与市场自主制定的标准协同发展、协调配套的新型标准体系，形成政府引导、市场驱动、社会参与、协同推进的标准化工作格局；根据龙政办[2019]88 号文件要求，到 2021 年实现每万人发明专利拥有量 5.3 件，年专利权质押融资额 1 亿元以上，成功创建国家知识产权示范城市。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 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为了深入了解 2021 年奖补资金的立项、投入、产出情况，考察项目实施是否达到预期产出和效果，将 2021 年专

利发展、标准化、商标品牌奖补经费列入部门评价项目。通过对该项目资金绩效全面、客观评价，分析存在的问题及原因，进一步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合理分配财政资金，为下一年度资金预算提供重要依据。

此次绩效评价对象为专利发展、标准化、商标品牌奖补经费专项资金。绩效评价范围为项目的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四个方面。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本次绩效评价遵循科学公正、统筹兼顾原则。

本次评价未对共性指标进行调整，但针对项目特点制定了产出、效益和满意度个性指标。根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文件精神，项目绩效评价评分表满分100分，其中共性指标40分（决策16分、过程14分、产出10分），个性指标60分（产出30分、效益20分、满意度10分）。

本次绩效评价方法主要采用成本效益分析法、因素分析法、公众评判法等；本次绩效评价工作方法主要采用资料收集整理、项目资料研究、综合分析等方法。为了考核绩效指标完成情况，本次绩效评价标准采用了计划标准（任务定量指标）。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市财政局布置绩效自评工作后，我局财装科会同知识产权促进与保护科、商标广告科、标准化科收集该项目的立项文件、项目绩效申报表、各项目工作情况汇报、奖补政策、企业申报材料及评审等资料，查阅账簿凭证等方式了解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最终对该项目实施效果及存在的问题进行了分析并撰写绩效评价报告。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经综合评价，该项目得分 93.75 分，评价结果为“优”（详见附件）。评分情况如下：

（一）共性绩效指标（分值 40 分，评价得分 34 分）。

1. 决策（分值 16 分，评价得分 15 分）。

根据财政预算安排，328.2 万元随年初预算及时下达，项目实施时间比较滞后，扣 1 分，评价得分 15 分。

2. 过程（分值 14 分，评价得分 9 分）。

实际到位资金 328.2 万元，实际使用 276.6 万元（其中上年结转 36.75 万元），项目资金到位率 100%，支出实现率 75.79%。评价得分 9 分。

3. 产出（分值 10 分，评价得分 10 分）。

①产出数量（3 分）根据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已实现数量目标。评价得分 3 分。

②产出质量（3分）根据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已实现质量目标。评价得分3分。

③产出时效（2分）根据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已在计划时间内完成。评价得分2分。

④产出成本（2分）根据项目实施的 actual 成本数与计划成本数的比率，节约成本 88.35 万元，成本节约率为 26.92%。评价得分2分。

（二）个性绩效指标（分值60分，评价得分60分）。

1. 产出指标（分值30分，评价得分29.75分）

数量指标：①商标品牌奖励个数，目标20个，实际完成19个，分值5分，评价得分4.75分；②专利授权数量，目标3000件，实际完成6194件，分值5分，评价得分5分；③每万人发明专利拥有量，目标4.5件，实际5.923件，分值5分，评价得分5分。

质量指标：有效注册商标增长率，目标40%，实际完成47.96%，分值15分，评价得分15分。

2. 效益指标（分值20分，评价得分20分）

专利发放增长率，目标15%，实际完成15.9%，分值20分，评价得分20分。

3. 服务对象满意度（分值10分，评价得分10分）。

①奖补企业满意度，目标 80%，实际满意度 100%，分值 5 分，评价得分 5 分；②服务窗口群众满意效率，目标 80%，实际满意度 100%，分值 5 分，评价得分 5 分。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1. 项目立项情况。根据《龙岩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龙岩市专利运用行动计划实施方案（2019－2021 年）的通知》、《龙岩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龙岩市专利奖评奖办法（修订）的通知》、《龙岩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龙岩市进一步推进商标品牌工作若干措施的通知》（龙政办【2020】74 号）、《龙岩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深化标准化工作改革的实施意见》等文件精神，设立了专利奖、专利权质押贷款贴息、知识产权优势企业、地理标志商标补助、马德里商标补助、标准化补助等奖补项目，所有奖补项目均由市政府出台政策，项目立项规范。

2021 年度市财政局预算安排专利发展、标准化、商标品牌奖补专项资金 328.2 万元。

2. 项目绩效目标情况。根据《《龙岩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龙岩市专利运用行动计划实施方案（2019－2021 年）的通知》、《龙岩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龙岩市专利奖评奖办法（修订）的通知》、《龙岩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龙岩市进一步推进商标品牌工作若干措施的通知》（龙政办【2020】74 号）、《龙岩市人民政府

办公室关于深化标准化工作改革的实施意见》，设置相应的绩效目标，目标设置合理、明确。

3. 资金投入情况。2021 年预算安排 328.2 万元，实际使用 276.6 万元，其中使用上年结转资金 36.752 万元。

（二）项目过程情况

1. 资金管理情况。2021 年该项目资金到位 328.2 万元，实际支付 276.6 万元，预算执行率 75.79%；该项目资金均通过财政直接支付方式支付，经过项目实施单位及财政国库支付中心双重审核，能遵守相关制度规定。

2. 组织实施情况。为加强和规范我局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我局制订了《龙岩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并与财政局联合下文。该项目实施基本能遵守相关的法律法规和专项管理制度，项目资料基本完整，审批手续齐备。

（三）项目产出情况

1. 数量绩效目标。①通过企业提供的注册商标证，符合条件的获得马德里注册商标奖励的 8 个、获得地理标志商标奖励的 11 共奖励资金 67 万元；②组织开展 2021 年度龙岩市优势企业评选，共确定 13 家，给予扶持资金 78 万元；组织开展 2021 年度龙岩市企业专利权质押贴息贷款项目申报，共 19 家企业取得该项目贴息补助 61.5 万元；组织开展 2021 年度龙岩市专利奖申报评审，25 项优秀专利项目获得龙岩市专利奖，下达专利奖资金 43.2 万元。③每

万人发明专利拥有量 5.923 件，同比增长 12.49%。完成绩效目标。

2. 质量绩效目标。2020 年有效注册商标 5265 件，2021 年有效注册商标 7790 件，有效注册商标增长率达到 47.96%，完成绩效目标。

3. 及时性绩效目标。经专家及项目实施单位评审，该项目已完工，完成绩效目标。

4. 成本绩效目标。该项目成本控制比年初预算节约 88.35 万元，成本节约率 26.92%，完成绩效目标。

（四）项目效益情况。由省市场监管局发布的数据显示：2021 年 1-11 月，全市专利授权 6194 件，同比下降 1.15%，其中发明专利授权 295 件，同比增长 60.33%；截至 2021 年 11 月，全市有效发明专利 1611 件，同比增长 15.9%，完成绩效目标。

（五）项目满意度。通过申请专利发展、商标品牌、标准化申请人对受理窗口人员评价，满意率为 99.96%；同时通过电话回访 166 家受奖补企业，回复均为满意，完成绩效目标。

五、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由于政策变化，项目资金采取市县分担的方式，造成部分财力较弱的县报送项目积极性下降，影响了专利奖、专利权质押贷款贴息等项目申报。

六、有关建议

加大对企业科研技术研发和后续的资金力度，因为对于科技企业来讲，专利申请、专利维护、专利转化、专利维权等方面投诉的资金需求很大，而财政资金的补贴可以起到一定的引导作用，并且可以引导行业和产业今后的发展方向。